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资产评估相关问题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出具的《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30016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收悉，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项目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对问询函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如无特别说明，本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重组报告书中的相同。

本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黑体（不加粗）：	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
宋体（不加粗）：	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楷体（加粗）：	对申报文件的修改、补充

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问题1、关于资产评估

申请文件显示：（1）本次交易对标的资产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并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0.55 亿元，增值率为 79.09%。（2）收益法评估中，预测标的资产 2025 年-2030 年的收入增速在约 5%-13%之间，按参考企业历史年度材料成本占比及未来采购降本计划等预估未来产品直接材料成本。（3）收益法评估中，预计标的资产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按 15%的所得税税率进行预测。（4）标的资产子公司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南金属）存在未结诉讼，法院裁定先行查封金南磁材银行账户 0.24 亿元的财产。评估中出于谨慎角度未在收益法中预测该子公司未来收入，而是对该子公司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确认其评估值 603.31 万元。

请上市公司补充披露：（1）预测期各年各产品销售单价与销售数量、成本、毛利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的具体预测情况、测算过程、测算依据及其合理性。（2）结合历史售价、可比产品售价水平、市场竞争程度、各产品所处生命周期、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标的资产历史期间的成本转嫁能力、境内外具体销售价格等补充披露预测期各期各产品销售单价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3）结合历史销售情况、各主要产品市场容量发展情况、下游及终端产品市场波动情况、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客户及在手订单情况、标的资产现有产能及规划情况、境内外销售情况等补充披露对销售数量的预测同标的资产产能是否匹配，是否存在相关订单及合同支撑，预测期内销量预测是否谨慎、合理。（4）结合铁氧体磁粉、钕铁硼磁粉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情况，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标的资产产品结构的变动等补充披露对材料成本的预测是否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5）预测期各细分产品、境内外销售的毛利率预测

情况，较报告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详细披露原因及合理性。（6）截至回函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进展情况，是否存在不确定性。（7）折现率确定过程中各个参数的选取情况，其中选取的所得税税率同预测的所得税税率15%是否一致。（8）结合截至回函日相关诉讼进展情况、金南金属的生产经营情况、查封财产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确认该子公司评估值是否准确、合理。（9）基于前述事项，结合截至回函日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与期后业绩、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估值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是否谨慎、合理，预测过程是否准确客观，本次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请会计师核查（2）（4）（5）并发表明确意见，请律师核查（8）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预测期各年各产品销售单价与销售数量、成本、毛利率等重要评估参数的具体预测情况、测算过程、测算依据及其合理性。

本次收入预测对于主要产品采用销售数量乘以预计不含税单价方法进行测算，即产品销售收入=销售量×不含税单价。其中，预测销售量结合企业历史销售情况、行业发展前景等方面进行预测，不含税单价在历史单价的基础上结合企业历史年度单价变化趋势、未来年度市场开拓策略、行业发展情况、未来竞争加剧等因素考虑适当变化。

公司预测期各年各产品销售单价与销售数量预测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年度		单位	2023 年实际	2024 年实际	2025 年 1-4 月实际	2025 年 5-12 月预测
永磁材料	年销量	t	16,368.41	19,329.18	6,499.07	15,409.46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1.78	1.81	1.72	1.90
	营业收入	万元	29,116.80	34,911.83	11,196.08	29,213.09
软磁材料及器件	年销量	t	2,690.69	2,533.30	771.17	1,941.26

项目/年度		单位	2023 年实际	2024 年实际	2025 年 1-4 月实际	2025 年 5-12 月预测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2.83	3.34	3.17	3.17
	营业收入	万元	7,618.56	8,471.36	2,446.21	6,153.79
PM 精密合金器件	年销量	t	428.66	491.38	186.82	501.22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9.26	9.87	8.99	9.28
	营业收入	万元	3,969.29	4,851.69	1,679.28	4,650.72

（续上表）

项目/年度		单位	2026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8 年预测	2029 年预测	2030 年预测
永磁材料	年销量	t	23,763.23	25,594.99	27,527.60	29,578.55	31,422.23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1.88	1.87	1.84	1.81	1.77
	营业收入	万元	44,720.00	47,938.40	50,680.78	53,444.99	55,586.22
软磁材料及器件	年销量	t	3,146.61	3,565.35	3,906.42	4,193.17	4,407.38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3.14	3.11	3.08	3.05	3.05
	营业收入	万元	9,875.00	11,077.25	12,015.57	12,768.58	13,442.52
PM 精密合金器件	年销量	t	866.67	1,022.73	1,197.67	1,364.71	1,529.41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t	9.00	8.80	8.60	8.50	8.50
	营业收入	万元	7,800.00	9,000.00	10,300.00	11,600.00	13,000.00

注：因评估过程中未考虑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结构件业务，上表 PM 精密合金器件产品仅包括含油轴承。

金南磁材对永磁材料、软磁材料及器件、PM 精密合金器件三类产品未来的营业收入预测总体呈现稳健增长趋势，该预测基于历史增速、公司客户实际拓展情况及下游行业需求前景，具备合理性与可实现性。

永磁材料营业收入的预测主要基于其历史增长态势。该业务收入从 2023 年的 29,116.80 万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34,911.83 万元，增长率达 19.90%，预测期内收入预计持续增长，年均收入复合增长率约 6.59%，同时增速逐步放缓，符合行业在成熟期整体稳步发展的特征。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中的柔性钕铁硼产品目前已经与头部消费电子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已陆续有产品实现量产，且有多款产品在配合客户需求研发中，未来将为永磁材料产品的增长提供有力支撑。

软磁材料及器件营业收入的预测综合考虑了企业短期经营情况与中长期的行业增量驱动，其波动具有合理背景。2025 年预测营收增长率较低，主要受存量客户（如 Wacom 等）订单周期性下滑及车载、消费电子项目增量客户导入进度慢于预期的影响。2026 年 1-3 月软磁材料和磁芯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42%。目前，公司已经切入头部消费电子供应链，同时家电领域 PFC 功率矫正电感、高伏/户储逆变器、充电桩及新能源核心电感客户开拓顺利，部分已批量交付或签订框架协议。上述增量项目有望自 2026 年起逐步释放，为 2027 年软磁业务恢复较快增长提供支撑。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业务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较为显著，从 2026 年的 7,800.00 万元增至 2030 年的 13,000.00 万元。该产品后续快速增长主要得益于强劲的市场需求、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有利的政策环境。新能源汽车的快速发展是核心驱动力，其对高性能、耐腐蚀含油轴承的需求显著增加，同时工业自动化与智能制造的推进，也拉动了对高效率、长寿命含油轴承的需求。

关于各产品单价预测的详细合理性分析，详见本题“二、结合历史售价、可比产品售价水平、市场竞争程度、各产品所处生命周期、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标的资产历史期间的成本转嫁能力、境内外具体销售价格等补充披露预测期各期各产品销售单价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一）各产品历史销售单价、未来年度单价具体预测过程”部分的回复。

本次评估中营业成本的预测逻辑如下：直接材料成本主要依据历史成本占比并结合未来的采购计划进行测算；直接人工则根据预测期产能匹配情况，对应规划的总人数及行业平均工资水平进行预估；折旧费用遵循企业既定的固定资产原值预测及会计折旧政策计算；租金支出基于现有租约及未来经营规划核定；其他制造费用则参照历史数据和经营规模按一定增长率进行预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金南磁材各项产品营业成本、毛利率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23 年实际	2024 年实际	2025 年 1-4 月实际	2025 年 5-12 月预测	2026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8 年预测	2029 年预测	2030 年预测
永磁材料	营业收入	29,116.80	34,911.83	11,196.08	29,213.09	44,720.00	47,938.40	50,680.78	53,444.99	55,586.22
	营业成本	19,337.61	22,672.23	7,719.21	19,367.86	29,818.94	32,407.57	34,213.89	36,276.64	37,635.86
	毛利率	**33.59%**	**35.06%**	**31.05%**	**33.70%**	**33.32%**	**32.40%**	**32.49%**	**32.12%**	**32.29%**
软磁材料及器件	营业收入	7,618.56	8,471.36	2,446.21	6,153.79	9,875.00	11,077.25	12,015.57	12,768.58	13,442.52
	营业成本	5,657.37	5,654.61	1,998.80	4,346.23	7,466.46	8,341.63	9,182.49	9,516.69	9,971.29
	毛利率	**25.74%**	**33.25%**	**18.29%**	**29.37%**	**24.39%**	**24.70%**	**23.58%**	**25.47%**	**25.82%**
PM 精密合金器件	营业收入	3,956.29	4,851.69	1,679.28	4,650.72	7,800.00	9,000.00	10,300.00	11,600.00	13,000.00
	营业成本	2,752.42	3,210.53	1,190.04	3,088.99	5,235.40	6,063.41	6,987.20	7,782.15	8,672.87
	毛利率	**30.43%**	**33.83%**	**29.13%**	**33.58%**	**32.88%**	**32.63%**	**32.16%**	**32.91%**	**33.29%**
合计	营业收入	40,704.95	48,269.42	15,321.57	40,017.60	62,395.00	68,015.65	72,996.35	77,813.57	82,028.74
	营业成本	27,747.40	31,537.37	10,908.05	26,803.08	42,520.81	46,812.61	50,383.59	53,575.49	56,280.03
	毛利率	**31.81%**	**34.66%**	**28.81%**	**33.02%**	**31.85%**	**31.17%**	**30.98%**	**31.15%**	**31.39%**

注：因评估过程中未考虑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结构件业务，上表 PM 精密合金器件产品仅包括含油轴承。

金南磁材预测期综合毛利率保持在30.98%-33.02%的区间内波动，这与其历史表现28.81%-34.66%区间不存在重大差异。关于各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具体分析，详请参见“问题3、关于资产评估/五、预测期各细分产品、境内外销售的毛利率预测情况，较报告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详细披露原因及合理性”部分的回复。

二、结合历史售价、可比产品售价水平、市场竞争程度、各产品所处生命周期、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标的资产历史期间的成本转嫁能力、境内外具体销售价格等补充披露预测期各期各产品销售单价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

（一）各产品历史销售单价、未来年度单价具体预测过程

各产品历史销售单价、未来年度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年份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4月	2025年1-12月预测单价	2025年1-12月实际单价	2026年1-3月实际单价
永磁材料	1.78	1.81	1.72	1.84	1.91	1.96
软磁材料及器件	2.83	3.34	3.17	3.17	2.97	2.02
PM精密合金器件	9.26	9.87	8.99	9.29	9.97	10.37

（续上表）

项目\年份	2025年5-12月预测	2026年预测	2027年预测	2028年预测	2029年预测	2030年预测
永磁材料	1.90	1.88	1.87	1.84	1.81	1.77
软磁材料及器件	3.18	3.14	3.11	3.08	3.05	3.05
PM精密合金器件	9.28	9.00	8.80	8.60	8.50	8.50

注：上表2025年1-12月预测单价系基于2025年1-4月实际经营数据及2025年5-12月预测数据计算得到。

对于各产品不含税单价的预测，本次评估在各产品现行实际单价的基础上结合历史年度单价变化趋势、未来年度市场开拓策略、行业发展情况、未来竞争加剧等因素考虑适当下降，具体单价预测过程及依据如下：

1、永磁材料

标的公司永磁材料的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平均单价区间为 1.72~1.81 万元/吨，变动幅度约为 5.23%。

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永磁材料产品预测单价为 1.90 万元/吨，相比于 2025 年 1-4 月的 1.72 万元/吨较高，主要原因为：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产品主要包括马达磁条、注塑磁体及柔性钕铁硼磁体等，其中柔性钕铁硼磁体的销售单价较高（以 2025 年 1-4 月为例，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磁体的销售单价为 68.83 万元/吨，远高于永磁材料产品平均单价 1.81 万元/吨），因此永磁材料中不同产品的销售占比差异，会对该产品的平均销售单价造成影响；报告期内，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磁体的主要客户为某全球头部消费电子品牌的配套供应链厂商，从供应链配套周期的角度看，为了配合每年 9 月的新机发行节奏，客户一般会在当年 4 月以后下单（相应的 2025 年 1-4 月的柔性钕铁硼磁体订单相对较少）；因此，本次评估中，管理层预测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磁体的销售占比将会在 2025 年 2 季度以后逐步增长，相应的带动 2025 年 5 月以后永磁材料平均销售单价的增长。故本次评估中，金南磁材管理层预测永磁材料产品在 2025 年 5-12 月的平均销售单价高于 2025 年 1-4 月的平均销售单价具有合理性。

基于 2025 年 1-4 月销售单价及 2025 年 5-12 月评估预测单价，金南磁材 1-12 月永磁材料的预测单价为 1.84 万元/吨，相比于 2023 年、2024 年的历史销售单价小幅提高，主要原因为：依托在马达磁条业务方面多年积累的行业影响力，金南磁材逐步发力柔性钕铁硼磁体业务，在 2024 年度首次进入某全球头部手机品牌配套供应链，基于上述良好的业务发展势头，管理层预测 2025 年度，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磁体的销售占比将会进一步增长；因此，2025 年 1-12 月的永磁材料预测销售单价同比以前年度销售单价将会有所提升。

从预测期后实际经营情况的角度看，2025 年 1-12 月金南磁材永磁材料销售单价为 1.91 万元/吨、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永磁材料销售单价为 1.96 万元/吨，相比于 2023 年及 2024 年历史销售单价较高，符合本次评估的预期；从影响因素的角度看，2025 年 1-12 月及 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中柔性钕铁硼磁体产品的销售占比达 16.80%及 15.08%，高于 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的

14.69%及 7.72%；此外，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中其他高销售单价产品注塑磁体的销售占比达 25.83%，亦高于历史年度的销售占比（例如，2024 年度注塑磁体销售占比为 19.11%）。因此，柔性钕铁硼磁体、注塑磁体等高单价产品销售占比提升，是预测期后永磁材料销售单价提高的主要推动因素，这一情况与前述评估预测结果一致。

从未来销售单价的预测角度看，柔性钕铁硼因、注塑磁体其优异的磁性能和广泛的市场应用（如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等领域），需求呈现结构性增长趋势；同时，柔性钕铁硼磁体技术壁垒较高、替代性弱，且下游行业升级将持续驱动长期需求，故金南磁材管理层预测永磁材料产品的未来销售单价具备持续性，但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中对 2026 年以后年度的销售单价予以逐步小幅下调。

因此，综合考虑高单价柔性钕铁硼产品需求的持续性，以及未来竞争态势及评估预测的谨慎性需求，评估机构对永磁材料产品单价的预测具备合理性。

2、软磁材料及器件

软磁材料及器件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平均销售单价区间为 2.83~3.34 万元/吨。上述期间中，金南磁材 2024 年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的销售单价为 3.34 万元/吨，相比于 2023 年的 2.83 万元/吨，增幅较高，主要原因为销售结构变动所致。具体情况如下：金南磁材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主要包括电磁波吸收材料、软磁合金粉体及粉芯，其中，电磁波吸收材料是一种兼具高磁导率、宽频吸收、薄型化等多种特性的高性能软磁基电磁波吸收材料，销售单价较高（单价在 40 万元/吨左右）；2023 年及 2024 年，金南磁材电磁波吸收材料在软磁材料及器件中的销售占比分别为 50.69%及 59.82%；因此，高单价产品销售占比的提升，是 2024 年金南磁材软磁材料及器件销售单价提升的主要原因。

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预测单价为 3.18 万元/吨，相比于 2025 年 1-4 月的 3.17 万元/吨，基本保持一致。

基于 2025 年 1-4 月销售单价及 2025 年 5-12 月评估预测单价，金南磁材 1-12 月软磁材料及器件的预测单价为 3.17 万元/吨，相比于 2023 年较高，相比于 2024 年较低，主要原因为：一方面，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消费电子领域

受 5G/6G 通信技术迭代、设备高频化及无线充电技术普及的推动，对吸波材料在电磁屏蔽、抗干扰和信号完整性管理方面的需求持续扩大，吸波材料的销售需求总体保持持续增长的态势，管理层据此预测 2025 年吸波材料的销售占比将高于 2023 年水平；另一方面，2024 年金南磁材吸波材料的主要直接客户为 Wacom，终端客户为客户 X，2024 年该终端客户拟进一步发力平板领域并规划了多款产品，为了满足新产品上市时间节奏的要求，于 2024 年开始大规模备货，加大了对 Wacom 电磁触控屏模组的采购，受上述终端客户新项目首发上市的影响，Wacom 对金南磁材吸波材料的采购规模同比大幅增长，2025 年随着上述项目的执行完毕，管理层预测金南磁材对 Wacom 的销售规模将会从 2024 年销售高点逐步回复到正常增长状态，因此本次评估预测 2025 年吸波材料的销售占比会低于 2024 年水平高于 2023 年水平。综上分析预测，金南磁材预计 2025 年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的销售单价将居于 2023 年销售单价及 2024 年销售单价之间。

从预测期后实际经营情况的角度看，2025 年 1-12 月、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软磁材料及器件销售单价为 2.97 万元/吨、2.02 万元/吨，实际销售单价低于评估预测单价，主要原因为：①2025 年度，金南磁材原拟于 2025 年下半年实施某电子手表项目，提供高单价的注塑软磁产品，但由于产品验证周期延期等原因，导致上述项目实施时间推后（目前相关项目推进节奏已经恢复正常，截至 2026 年 9 月，标的公司已完成无线耳机等项目的产品测试验证并陆续量产出货）；由于该类产品销售单价较高，上述情况导致实际销售单价略低于评估预测单价。②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软磁合金粉体粉芯产品销售收入 971.08 万元，同比快速增长 56.50%，由于该类产品销售均价低于电磁波吸收材料，因此受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导致本期间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的销售单价下降（2026 年 1-3 月，虽然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销售单价有所下降，但受益于软磁合金粉体及粉芯产品销售数量的快速提升，随着软磁合金粉体及粉芯产品规模效应的逐步体现、固定成本的进一步摊销，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总体毛利率同比 2025 年 1-3 月有所提升，毛利额同比 2025 年 1-3 月提升 27.44%）。

从未来销售单价的预测角度看，吸波材料在高端新能源汽车与消费电子领域的应用正迎来战略机遇期，其增长动力明确且具有持续性，尤其是在智能手机、可穿戴设备等产品中，高性能、薄层化吸波材料的渗透率预计将进一步提高。此

外，金南磁材已于近期进入头部消费电子企业的供应链，并积极拓展家电领域、新能源领域的业务，相关项目收入预计可于近期释放。在增量业务方面，金南磁材已制定了清晰的战略布局，旨在通过深化与头部客户的合作及拓展新兴应用领域来实现进一步的增长。在消费电子领域，金南磁材正与国际知名消费电子企业的产业链进行深度协同，目前已布局多个在研项目，部分项目已于 2026 年第二季度实现规模化量产。在家电领域，金南磁材目前已与部分客户合作，拓展家用电器用 PFC 功率矫正电感、高伏逆变器等项目，截至 2026 年 9 月，储能 PFC 电感、家用电气用 PFC 功率矫正电感等产品已完成量产出货。因此，金南磁材管理层预测软磁材料及器件的未来销售单价具备持续性，但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中对 2026 年以后年度的销售单价予以逐步小幅下调。

综上，评估机构对软磁材料及器件单价的预测具备合理性。

3、PM 精密合金器件

PM 精密合金器件中含油轴承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内的平均单价区间为 8.99~9.87 万元/吨。报告期内，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件产品销售单价变动的主要原因为销售结构变化所致，具体情况如下：含油轴承是一种不需要添加外部润滑剂，具有自润滑特性的轴承，主要用于电动工具、家用电器、汽车、消费电子、智能机器人等领域的微型电机产品，由于应用领域广泛，因此不同规格的含油轴承产品销售单价会存在一定差异；由于客户在不同报告期的具体采购需求有所不同，导致了金南磁材含油轴承产品报告各期平均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变动；以 2025 年 1-4 月为例，金南磁材前二十大含油轴承产品（销售占比约为 50%）的销售单价平均变化率仅为 0.16%，但由于低单价产品（即销售单价低于 9 万元/吨）的销售占比从 2024 年 35.04%小幅上涨到 41.25%，导致销售单价出现小幅下降。

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 PM 精密合金器件预测单价为 9.28 万元/吨，相比于 2025 年 1-4 月的 8.99 万元/吨较高，主要原因为：在本次评估时点，管理层根据金南磁材期后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客户需求（主要系管理层及业务人员根据与客户实际沟通，了解近期采购需求变动等，例如，上海六盛电机有限公司等客户对高单价的中空轴承项目采购需求将会进一步提高），预测部分高单价产品销售规

模未来将进一步提升。

基于 2025 年 1-4 月销售单价及 2025 年 5-12 月评估预测单价，金南磁材 1-12 月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预测单价为 9.29 万元/吨，居于 2023 年、2024 年平均销售单价之间，主要原因为：管理层预测 2025 年度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业务总体处于平稳增长趋势中，短期内不存在影响销售单价重大变动的事项，故金南磁材 2025 年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销售单价预计将居于历史年度（2023 年及 2024 年）销售单价波动区间中；同时出于谨慎性考虑，管理层将 2025 年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销售单价预测至上述价格波动区间的下限附近。

从预测期后实际经营情况的角度看，2025 年 1-12 月、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件销售单价分别为 9.97 万元/吨、10.37 万元/吨，高于评估预测的 2025 年 1-12 月单价 9.29 万元/吨，主要原因为：评估预测期后，受部分高单价产品销售规模好于预期影响，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实际销售单价有所提高所致。

从未来销售单价的预测角度看，得益于金南磁材在模压、烧结等成型工艺上有深入的研究，其 PM 精密合金器件采用高精度模压成型工艺，具备节材、节能、环保的优势，金南磁材生产的各种微电机用 PM 精密合金器件已批量供应给全球前五大微电机厂商。因此，金南磁材管理层预测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未来销售单价具备持续性，但出于谨慎性考虑，本次评估中对 2026 年以后年度的销售单价予以逐步小幅下调。

综上，评估机构对 PM 精密合金器件单价的预测具备合理性。

（二）市场竞争程度及可比公司售价水平

经过多年发展，金南磁材规模持续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金南磁材产品得到了众多知名厂商的深度认可。金南磁材铁氧体马达磁条 2024 年市场占有率全球领先，是全球前十大微电机厂商的主流供货商，荣获“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认证，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在主要产品马达磁条领域具备较高的市场地位，对市场价格有一定的掌控力。

根据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下游客户的访谈情况，金南磁材产品相较于市场同

类型产品价格略高，主要是因为金南磁材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具备一定的市场认可度，这也对标的公司未来产品售价的预计提供了有力的支持。

（三）各产品所处生命周期

基于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在家电、计算机、办公自动化设备及电动工具等成熟领域的广泛应用，其下游终端产品经过长期发展已趋于稳定，功能与用途相对固定，因此整体价格在预测期内整体预计保持平稳，并小幅下降。具体来看，永磁材料单价从 2025 年 5-12 月预计的 1.90 万元/吨微降至 2030 年的 1.77 万元/吨，变动幅度为-6.84%，体现了传统应用市场的成熟性；软磁材料及器件受益于新能源汽车、高端电源和消费电子等新兴应用仍保持一定技术升级需求，价格下降幅度相对较小，从 2025 年 5-12 月预计的 3.17 万元/吨降至 2030 年的 3.05 万元/吨，下降幅度-3.79%。考虑到评估时间点金南金属所涉及的诉讼影响，PM 精密合金产品在评估过程中仅预测了含油轴承产品，该产品成熟度较高，故其预计销售价格下降较多，从 2025 年 5-12 月预计的 9.28 万元/吨下降至 2030 年的 8.50 万元/吨，下降幅度-8.39%。整体来看，各产品价格变动与其生命周期阶段及行业供需格局相一致，预测假设具备合理性。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参见“问题 3、关于资产评估/四、结合铁氧体磁粉、钕铁硼磁粉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情况，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标的资产产品结构的变动等补充披露对材料成本的预测是否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部分的回复。

（五）标的资产历史期间的成本转嫁能力

金南磁材的产品多为根据下游客户要求以需定产，可根据下游客户的要求调整产品，每次调整产品均涉及到商谈产品售价，同时可根据当期材料成本加成一定利润，并结合市场供需、竞争情况向客户报价，因此材料成本在每次价格谈判的时候自然向下游进行传导。毛利率的角度看，金南磁材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毛利率分别为 31.01%、33.88%和 29.36%，整体保持稳定在 30%上下，成本的波动对毛利率影响相对不显著。因此，标的公司具有一定成本转嫁能力。

（六）境内外具体销售价格波动

标的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境内外具体销售价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吨

销售区域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收入占比	单价	占比
内销	1.79	77.59%	1.90	76.42%	1.76	72.00%
外销	4.23	22.41%	3.82	23.58%	4.28	28.00%
平均	**2.06**	**100.00%**	**2.16**	**100.00%**	**2.10**	**100.00%**

注：不包括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减速器产品。

金南磁材在预测未来销售价格时，未对境内外市场进行单独细分，而是依据历史销售价格的变动趋势，结合行业整体发展方向进行综合预测。历史期间内，金南磁材外销产品单价高于内销，但随着外销收入占比的持续下降，产品平均单价呈现微幅下降的趋势。评估中未来整体单价呈现下降的趋势，也与历史的变动趋势一致。综合境内外一起进行评估的方法隐含了历史价格数据已自然融合境内外市场波动特征的假设，从而间接涵盖了区域差异。此方式简化了评估模型，具备其合理性。

（七）可比公司可比产品价格

就目前标的企业所在行业的市场产品特点而言，其出厂产品并非传统意义上的标准工业品或日常快消用品，而是通过特定生产、个性化定制的零部件材料，属于下游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或半成品，因此造成其产品型号、规格、物理特性、材料成分存在较大差异，无统一市场售价标准、无公开市场交易价格。标的公司与同行业的生产企业对于产品的定价方法一般是先对各类出厂产品的成本进行核算，随后结合自身所处行业地位、影响力、产品质量、口碑等各方面因素进行综合考量，并与用户进行最终的报价与议价。

经过多年发展，金南磁材规模持续增长、规模效应逐渐显现，金南磁材产品得到了众多知名厂商的深度认可。金南磁材铁氧体马达磁条 2024 年市场占有率全球领先，是全球前十大微电机厂商的主流供货商，荣获“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

军产品”认证，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在主要产品马达磁条领域具备较高的市场地位，对市场价格有一定的议价能力。

根据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下游客户的访谈，金南磁材产品相较于市场同类型产品价格略高，主要是因为金南磁材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具备较高的市场认可度。此外，金南磁材产品性能优于可比公司产品，如金南磁材马达磁条产品耐温性、剩磁、内禀矫顽力等参数优于可比公司，这也对标的公司未来产品售价的预计提供了有力的支持。（具体参见本回复“问题 1、/一、请上市公司补充披露：结合标的资产生产工艺、发明专利、研发投入规模及归集准确性、研发人员，马达磁条等各类产品关键性能指标，及相关数据与同行业公司及同类产品的比较情况等，披露标的资产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的具体体现/（四）主要产品关键性能指标对比情况”）

因此，考虑到标的企业与同行企业的产品价格均无公开透明市场价或标准价，本次对于销售价格的预测主要是基据近期市场行情与历史销售单价，并考虑金南磁材的市场地位综合分析判断而确定的，具有合理性。

三、结合历史销售情况、各主要产品市场容量发展情况、下游及终端产品市场波动情况、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客户及在手订单情况、标的资产现有产能及规划情况、境内外销售情况等补充披露对销售数量的预测同标的资产产能是否匹配，是否存在相关订单及合同支撑，预测期内销量预测是否谨慎、合理。

（一）各主要产品市场容量发展情况、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下游及终端产品市场波动情况

金南磁材主要产品市场容量分析以及下游终端产品市场分析如下：

1、永磁材料

（1）永磁材料市场容量发展情况

根据全球环保研究网（GEP Research）数据，2024 年全球永磁铁氧体市场规模已突破 45 亿美元，预计到 2030 年将逼近 60 亿美元大关，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保持在 4.5%上下。根据 Busines Market Insights 的调研数据，钕铁硼永磁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4 年的 152.04 亿美元增至 2031 年的 291.29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

至 2031 年期间该市场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10.3%。

下游需求是市场扩张的核心驱动力，呈现出多元化和强劲的增长态势。在马达磁条领域，其增长核心动力来自于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带动的智能电控需求增加、工业自动化升级以及智能家居市场的扩张。金南磁材作为该领域的全球领导者，其马达磁条全球市占率位居全球前列，深度绑定全球主要微电机厂商，将充分受益于这些下游市场的稳健增长。

在柔性钕铁硼领域，市场需求的增加将主要得益于消费电子产品持续小型化、轻薄化的趋势，以及新能源汽车和智能装备对高性能磁性材料的强劲需求。该材料因其兼具优良磁性能和柔韧性，在需要复杂形状和精密安装的现代电子设备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优势，行业正朝着高性能化、生产定制化和柔性化方向发展。金南磁材的柔性钕铁硼磁体技术先进，已与头部消费电子厂商合作，预计将随着消费电子相关新兴应用的放量而实现增长。

（2）标的公司评估过程中预测的未来增长率及实现的理由

金南磁材预测 2025 年-2030 年永磁材料产品整体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6.59%。该增速位于永磁铁氧体行业平均增速（4.31%）与钕铁硼磁材增速（10.3%）之间，反映了公司成熟业务与成长业务的动态平衡。金南磁材 2023 年-2025 年永磁材料产品年化增速为 15.78%，高于评估期间的预测增速。

在马达磁条业务方面，金南磁材具备较高的技术优势，其通过自动配料系统实现精准混料，并采用多层叠压与同步硫化的连续化生产工艺，在大幅提升生产效率的同时显著优化了磁粉取向度，使产品剩磁、矫顽力等性能提升，同时抗拉伸强度增强，能在高温、高速旋转环境下长期稳定工作。凭借深厚的工艺积累，金南磁材产品相较可比公司的在耐温性、剩磁等方面具备优势，可有效满足下游汽车电子、智能家居等领域对高温稳定性的严格要求，有望持续从竞争对手中夺取份额。

同时，金南磁材下游客户近年来也取得了较高的增长水平，具体如下所示：

单位：原币万元

客户名称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同比增速	营业收入	同比增速	营业收入
NIDEC CORPORATION（6594.T）	49,869,600.00	2.22%	48,788,900.00	17.36%	41,570,900.00
MABUCHI MOTOR CO., LTD.（6592.T）	20,041,700.00	2.14%	19,621,200.00	9.82%	17,866,300.00
Minebea Mitsumi（6479.T）	45,651,700.00	11.96%	40,774,300.00	10.38%	36,938,800.00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308.TW）	55,488,516.80	31.76%	42,114,755.70	4.97%	40,122,650.10
平均值	**-**	**12.02%**	**-**	**10.63%**	**-**

注 1：NIDEC CORPORATION 营业收入使用与金南磁材相关的“精密小型电机”收入口径；Minebea Mitsumi 营业收入使用与金南磁材相关的“电机、照明与传感器”收入口径。

如上表所示，金南磁材主要电机客户 2024 年及 2025 年增幅分别为 10.63%及 12.02%，高于永磁铁氧体行业的平均增速（4.31%），显示出了较好的增长态势。同时，上述部分客户也持续加大投资，如电产计划到 2030 财年投资约 721 亿美元用于 E-Axle 电机系统，目标成为全球电动汽车电机市场领先者。下游客户的持续扩张将带动金南磁材的产品需求。

在柔性钕铁硼方面，金南磁材已成功研发出行业领先的柔性钕铁硼产品，该产品已导入头部消费电子厂商，其技术先进性已取得市场的认可。作为头部消费电子厂商供应链上的公司，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产品有望随着市场整体的增长而扩张。

因此，金南磁材评估过程中预测的永磁材料 6.59%复合增长率预测具有支撑：从历史表现看，金南磁材 2023 年-2025 年永磁材料产品复合年化增速为 15.78%，高于评估期间的预测增速。从细分业务角度，标的公司马达磁条全球市占率位居全球前列，深度绑定的核心客户如 NIDEC CORPORATION、台达等公司，该等客户近年平均增速逾 10%，且持续进行扩产（如 NIDEC CORPORATION 计划投资 721 亿美元扩产电动汽车电机等），这些因素均将持续拉动公司基本盘需求；在柔性钕铁硼领域，标的公司产品已导入头部消费电子供应链，其技术优势已取得市场认可，这部分高附加值业务的增速潜力高于行业均值。综上，金南磁材对永磁材料未来销售增长的预测综合考虑了金南磁材柔性钕铁硼产品未来的成长

性与公司在马达磁条领域的优势地位，预测逻辑合理严谨。

2、软磁材料及器件

（1）软磁材料及器件市场容量发展情况

金南磁材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主要包括铁氧体软磁材料、金属软磁材料以及其他软磁材料。根据 IMARC Group 的数据，2025 年全球软磁材料市场规模达到了 365 亿美元，预计 2034 年达到 666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6.7%。这一增长主要受下游应用持续扩张推动：新能源汽车的快速普及带动驱动电机和电控系统对高性能软磁材料需求提升；消费电子和通信设备向高频、高效率方向升级；新能源发电、储能等电力电子设备规模不断扩大；同时工业自动化和智能制造加速发展，共同推动软磁材料市场保持稳健增长。

公司软磁材料及器件中的主要产品为电磁波吸波材料。根据商业研究洞察的数据，2025 年该产品全球市场规模估计为 64.6 亿美元，预计到 2034 年达到 131 亿美元，复合增长率达到 8.18%。随着新能源汽车与智能汽车快速发展，车载毫米波雷达数量大幅增加，高频信号容易产生反射和干扰，需要吸波材料来降低杂散电磁波，保证雷达探测精度。同时，5G、Wi-Fi 6 等高速通信设备的普及，使电子产品在高频、高密度工作下电磁干扰加剧，也推动吸波材料在屏蔽和信号调控中的应用。加上消费电子产品向轻薄化和高集成化发展，器件间空间更加紧凑，电磁兼容问题更加突出，从而进一步提升了中高频吸波材料的使用量。这些因素共同推动了吸波材料市场的快速增长。

（2）标的公司评估过程中预测的未来增长率及实现的理由

金南磁材预测 2025 年-2030 年软磁材料及器件整体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9.34%，这一增速与全球软磁材料整体市场增速 6.7%及电磁波吸波材料市场增速 8.18%基本持平，但微幅领先。金南磁材 2023 年-2024 年软磁材料及器件收入增长率为 11.19%，高于行业平均增速及评估预测值。2024 年-2025 年，受到消费电子产品终端消费周期等因素的影响，软磁材料及器件 2025 年全年实现收入 7,076.73 万元，低于评估过程中预测的 8,600.00 万元。但金南磁材后续仍有较高概率实现评估预测，主要原因如下：

A、软磁材料及器件收入整体占比较低，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4 月收入占比分别为 18.31%、16.90%、14.57%，毛利贡献占比分别为 15.33%、16.59%、9.08%。其短期收入不达预期，对最终评估值的整体影响有限。

B、金南磁材掌握软磁材料的完整生产工艺，可以有效助力金南磁材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助力金南磁材快速拓展客户。金南磁材在软磁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源于其全产业链自主可控的技术布局。金南磁材拥有从软磁粉体到软磁粉芯的完整生产工艺，实现了从材料配方设计到器件成型的全流程核心技术掌控。在吸波材料方面，金南磁材产品相对磁导率可达 300 以上，优于国际同行如 TOKIN 等公司的产品。高温连续硫化工艺使产品在耐温性和一致性上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在软磁粉体及粉芯领域，公司通过合金成分优化和制备工艺创新，产品在高频应用场景（如新能源汽车电控、5G 基站）中表现出优异的磁电性能和性能。这种技术纵深使金南磁材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对材料高性能、定制化的需求，并为切入高增长赛道奠定基础。

C、金南磁材已于近期进入头部消费电子企业的供应链，并积极拓展家电领域、新能源领域的业务，相关项目收入预计可于近期释放。在增量业务方面，金南磁材已制定了清晰的战略布局，旨在通过深化与头部客户的合作及拓展新兴应用领域来实现进一步的增长。在消费电子领域，金南磁材正与国际知名消费电子企业的产业链进行深度协同，目前已布局多个在研项目，部分项目已于 2026 年第二季度实现规模化量产。在家电领域，金南磁材目前已与部分客户合作，拓展家用电器用 PFC 功率矫正电感、高伏逆变器等项目。在新能源板块，金南磁材将重点与核心电感厂商展开战略合作。上述新增项目预计每年可产生约 1,600 万元收入，具体如下表所示：

领域	客户	项目	预计收入	实现时间	项目阶段
消费电子领域	H 客户	消费电子耳机用充电磁环项目	30 万元/年	2026 年	某头部消费电子品牌耳机项目，目前在配合客户验证开发阶段
	M 客户	消费电子耳机用充电磁环项目	200 万元/年	2026 年	某头部消费电子品牌耳机项目，已完成量产交付

领域	客户	项目	预计收入	实现时间	项目阶段
家电领域	A 客户	家用电器用 PFC 功率矫正电感	200 万元/年	2026 年	批量交付中
	B 客户	家用电器用 PFC 功率矫正电感、高伏逆变器，户储逆变器	300 万元/年	2026 年	已有多款产品通过验证，在批量交付中，有多款样品验证中，已初步打开对板桥的订单交付，进展良好
新能源领域	C 客户	储能 PFC 电感	400 万元/年	2026 年	批量交付中
	C 客户	家庭储能系统	500 万元/年	2026 年	铁硅型磁芯产品目前已经量产交货，已全方位开放产品线测试验证，验证通过即量产交付，目前多款产品批量交付中

如上表所示，标的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家电领域以及新能源领域均进行了有效的客户开拓，部分项目已转量产交付或已签署了框架出货协议，为 2026 年及以后的业绩增长建立了良好的客户基础，不会对未来业绩及本次评估产生不利影响。

3、PM 精密合金器件

（1）PM 精密合金器件市场容量发展情况

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件中的主要产品为含油轴承，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数据，全球轴承市场规模在 2024 年的价值为 468.2 亿美元。预计该市场将从 2025 年的 501.6 亿美元增长到 2032 年的 971 亿美元，在预测期内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9.9%。亚太区域 2024 年市场份额占全球份额的 48.95%。

（2）标的公司评估过程中预测的未来增长率及实现的理由

金南磁材预测期该产品复合增长率达到 15.48%，高于行业平均增速。这主要根植于公司自身已被验证的竞争壁垒和增长动力。在历史表现方面，金南磁材含油轴承产品 2023 年-2024 年增速为 23.51%，高于预测期的产品复合增长率。2025 年，金南磁材 PM 精密合金器件全年实现收入 8,126.00 万元，高于评估预测值。金南磁材后续仍有较高概率实现评估预测，主要原因如下：

A、金南磁材在 PM 精密合金方面具备较高的技术优势。在竞争壁垒方面，金南磁材通过特殊的材料与烧结工艺，其产品两端内径同心度控制精度可达≤0.0015mm，优于行业标准，能够满足新能源汽车、精密机器人等高端应用对轴承高精度、长寿命的苛刻要求。同时，公司已深度绑定日本电产、万宝至等全球顶级微电机客户，这些客户自身在电动汽车、AI 服务器等领域的扩张计划，预计能够为金南磁材带来了更多订单需求。

B、金南磁材含油轴承产品基数较小，2024 年收入仅 4,886.23 万元，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的数据，全球轴承市场规模在 2024 年的价值为 468.2 亿美元，金南磁材占整体市场比例极低，结合金南磁材自身技术竞争壁垒及历史上已实现的增长情况，预计未来的评估预测有较大概率实现。

（二）客户及在手订单情况

标的公司产品的生产销售主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所以经营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采购周期制定采购计划并实施。金南磁材订单交期较短，一般为 1 至 2 周左右，由于产品交付快，因此客户一般不会提前下大量订单，而是采用“少量多次”的方式，根据项目需要下单，因此不涉及大额在手订单的情况。

根据金南磁材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底未履行的订单金额为 6,207.44 万元，可覆盖约 1 个月左右的生产需求。但 2026 年 1-3 月，金南磁材新增在手订单合计为 15,135.97 万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 15.64%，增长趋势良好，具体数据如下：

项目	2026 年 1-3 月新增订单（万元）	2025 年 1-3 月新增在手订单（万元）	同比增长
合计	15,135.97	13,088.36	15.64%

（三）标的资产现有产能及规划情况

金南磁材历史及预测期产能利用及规划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能	2024 年实际	2025 年实际	2026 年预计	2030 年预计
实际产能/预测产能	23,576.24	24,398.25	27,828.38	37,210.18
设计产能	26,355.00	29,163.00	30,012.00	37,900.00
产能利用率	89.46%	83.66%	92.72%	98.18%

注：原预测 2025 年产能利用率为 95.45%，与上表 2025 年实际产能利用率 83.66%，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原因为：原预测中 2025 年度设计产能系以预测时点的实际产能 26,850.00 吨为基础确定。预测期后实际经营过程中，随着永磁材料销售规模的持续增长，原有产线已无法满足日益增加的订单交付需求，标的公司因此对产线进行了扩建升级，导致 2025 年实际产能提升至 29,163.00 吨，由于产能基数扩大，使得 2025 年实际产能利用率低于原预测水平。上述产能利用率的变动系标的公司基于下游市场持续向好的需求，前瞻性扩充产能储备以保障后续增量订单交付所致，属于产能扩张过程中的阶段性现象，与因订单不足、销售受阻而导致的被动性产能闲置存在本质区别，上述情况不会对标的公司实际经营及本次评估结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金南磁材 2025 年设计产能 29,163.00 吨，产能利用率约为 83.66%，较 2024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永磁材料产线根据市场情况逐步扩产，产能有所提升。2026 年通过加强生产部门与销售部门的协调与优化管理，产能利用率预计可达 92.72%，预计至 2030 年金南磁材产品产量为 37,210.18 吨，结合持续的资本性投入，预计设计产能将达到 37,900.00 吨，预计产能利用率 98.18%。

根据上述预测，2024 年至 2030 年间，标的公司的设计产能复合增长率仅约为 6.24%。根据 QYRESEARCH 的报告，2025-2031 年间全球磁性材料复合增长率将达到 9.30%。标的公司预计产能复合增长率低于磁性材料行业的复合增长率。因此，金南磁材本次产能规划与行业市场的平均增速基本匹配，产能规划具有较强可实现性。

（四）境内外销售情况

金南磁材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境内外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1,888.08	77.59%	36,888.15	76.42%	29,299.20	72.00%
境外	3,433.50	22.41%	11,381.27	23.58%	11,392.45	28.00%

销售区域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计	15,321.57	100.00%	48,269.42	100.00%	40,691.65	100.00%

如上表所示，金南磁材在历史期间内境内外销售占比较为稳定，境外收入比例呈现一定幅度下滑的趋势。金南磁材未具体按照境内外产品细分对未来销售情况进行预测，而是基于历史年度产品销售情况的变化趋势，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整体预测。该方法已假设历史产品的整体增长率已融合了境内外市场的综合波动特征，从而间接覆盖境内外差异的相关因素。这种预测方法降低了评估模型的复杂度，具备合理性。

（五）历史增长与预测期对比情况、期后销售与预测对比情况

金南磁材主要产品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增长率及预测期年化增长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历史期间增长率	预测期年化增长率
永磁材料	19.90%	6.59%
软磁材料及器件	11.19%	9.34%
PM 精密合金器件	23.09%	10.78%
合计	**18.58%**	**7.63%**

金南磁材对未来产品销量的预测持谨慎态度，这体现在预测期年化增长率均显著低于报告期内已实现的增长率水平，这充分体现出了本次评估预测的审慎性。

金南磁材主要产品期后销售量、单价及收入情况与预测期对比参见本回复“问题 3/九、基于前述事项，结合截至回函日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与期后业绩、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估值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是否谨慎、合理，预测过程是否准确客观，本次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一）期后经营情况与预测期的对比”部分的回复。

（六）结论

综合历史销售走势、各主要产品市场容量增长情况、下游及终端应用需求变

化、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等情况，以及公司现有及规划产能安排和境内外市场情况综合判断，标的公司预测期销量的测算与未来可释放产能总体匹配，未出现超产能或脱离行业需求的情形；金南磁材 2025 年产能利用率回升至较高水平（永磁材料产能利用率 85.43%，软磁材料及器件产能利用率 76.48%，PM 精密合金器件产能利用率 69.88%），结合在手订单金额同比变动情况、客户“少量多次”稳定采购模式及下游需求持续扩张趋势，预测期销售数量相关假设审慎、依据充分，销量预测具有合理性。

四、结合铁氧体磁粉、钕铁硼磁粉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情况，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标的资产产品结构的变动等补充披露对材料成本的预测是否充分考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成本的预测是否谨慎、合理。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金南磁材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公斤

类别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年化增幅
	平均价格	变动	占主料采购额比例	平均价格	变动	占主料采购额比例	平均价格	占主料采购额比例	
铁氧体磁粉	5.41	5.14%	47.72%	5.15	-4.85%	49.49%	5.41	50.22%	0.00%
钕铁硼磁粉	168.24	29.93%	7.60%	129.48	27.14%	6.91%	101.84	6.01%	45.72%
粒料	19.99	1.34%	8.11%	19.73	27.93%	11.57%	15.42	12.63%	21.49%
铁	3.87	-4.27%	3.85%	4.05	-8.58%	4.42%	4.43	5.14%	-9.64%
氯化聚乙烯	6.68	-3.97%	5.27%	6.96	-2.69%	4.83%	7.15	5.01%	-4.97%

上述原材料预测期单价及 2025 年 5-12 月实际实现单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公斤

原材料单价	2025 年 5-12 月预测	2025 年 5-12 月实际	2026 年 1-3 月实际	2026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8 年预测	2029 年预测	2030 年预测
铁氧体磁粉	5.41	5.63	5.16	5.41	5.41	5.41	5.41	5.41
钕铁硼磁粉	168.24	147.15	186.70	168.24	168.24	168.24	168.24	168.24
粒料	19.99	21.00	18.95	19.99	19.99	19.99	19.99	19.99
铁	3.87	3.67	3.73	3.87	3.87	3.87	3.87	3.87

原材料单价	2025 年 5-12 月预测	2025 年 5-12 月实际	2026 年 1-3 月实际	2026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8 年预测	2029 年预测	2030 年预测
氯化聚乙烯	6.68	6.28	6.07	6.68	6.68	6.68	6.68	6.68

金南磁材以 2025 年 1-4 月各原材料平均单价为基准对预测期原材料单价进行预测。

（一）铁氧体磁粉价格预测的合理性

2025 年 5-12 月，铁氧体磁粉价格为 5.63 元/公斤，略高于预测值。2026 年 1-3 月，铁氧体磁粉价格为 5.16 元/公斤，低于预测值，不存在重大变动，对评估结果无重大影响。标的公司 2017 年以来的铁氧体磁粉采购单价统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公斤

年份	平均价格
2017	4.51
2018	4.33
2019	4.24
2020	4.26
2021	6.02
2022	6.31
2023	5.41
2024	5.15

如上表所示，2021 年之前，铁氧体磁粉价格均较低且走势平稳。2021、2022 年，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导致的供需失衡，致使铁氧体磁粉平均价格呈现一定幅度上涨，但从 2023 年开始逐步回落。2025 年铁氧体磁粉呈现一定幅度的上涨，主要是受到铁氧体磁粉上游原材料碳酸锶价格的上涨。从上述影响因素的角度看，碳酸锶的价格在 2020 年之前均较平稳，2021、2022 年，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导致的供需失衡，致使其平均价格呈现一定幅度上涨。从 2023 年逐步回落，2025 年初受到部分头部企业停产、环保要求工艺改造（应急管理部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发布《淘汰落后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目录（第二批）》，要求现有间歇碳化法碳酸锶生产工艺需在 2025 年 3 月前完成改造或关停）造成的间歇性停产等短期因素的影响，导致该产品于 2024 末出现一定幅度上涨，并于 2025 年 3 月达到价格顶峰，但是从 2025 年 Q2 开始，相关影响因素已经逐步减少。根据

百川盈孚的数据，自 2025 年 6 月以后，碳酸锶价格已经呈现大幅回落的市场走势，具体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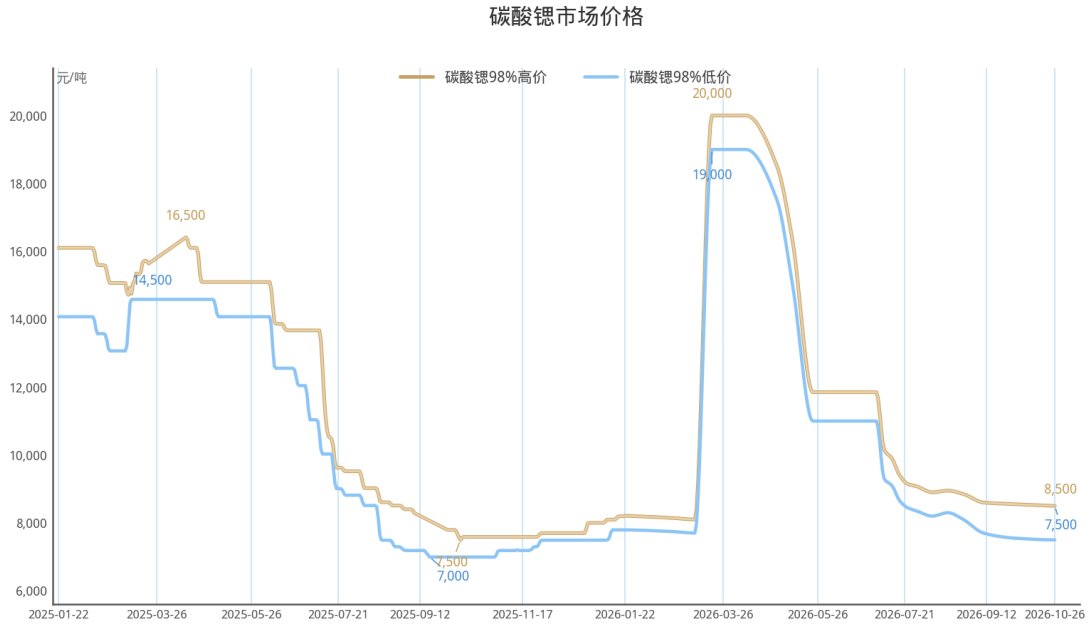

此外，碳酸锶价值约占金南磁材磁粉价值的 15%，其价格变动虽然对磁粉价格造成了一定影响，但整体影响较为可控，预计碳酸锶产品价格的波动未来不会对金南磁材磁粉的价格产生较大影响。

假设铁氧体磁粉未来在±5%范围内变动，测算对评估值的影响如下：

钕铁硼磁粉价格变动率	评估结果（万元）	评估结果变化（万元）	评估结果变化率
5%	100,314.93	-5,144.95	-4.88%
3%	102,372.91	-3,086.97	-2.93%
1%	104,430.89	-1,028.99	-0.98%
-	105,459.88	-	-
-1%	106,488.86	1,028.99	0.98%
-3%	108,546.84	3,086.97	2.93%
-5%	110,604.82	5,144.94	4.88%

上述敏感性测试仅考虑了采购成本单方面变动的影响，而未考虑标的公司在采购成本发生变化时，可通过与客户协商调整销售价格以进行应对的情形（以 2025 年为例，铁氧体磁粉在 2025 年价格出现一定上涨，为应对成本上涨导致的毛利率波动，金南磁材于 2025 年 4 月对部分客户发送了调价函，并发送新的报

价单，商议调价事宜，最终相关产品价格在之前基础上上调了 3%。）。因此，上述测试结果在反映实际经营情况及评估值敏感性变化方面存在局限性。

（二）铁价格预测的合理性

2025 年 5-12 月，铁的价格为 3.67 元/公斤。2026 年 1-3 月，铁的价格为 3.73 元/公斤，与预测价格基本持平。

（三）粒料、氯化聚乙烯价格预测的合理性

标的公司粒料、氯化聚乙烯原材料属于高分子聚合物材料，该类原料报告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主要是受到原油价格波动因素的影响。2024 年 4 月以来，原油价格呈现下降的趋势。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粒料原材料均价 21.00 元/公斤，与预测值基本持平。2026 年 1-3 月标的公司粒料原材料均价 18.95 元/公斤，与预测值基本持平。2025 年 5-12 月氯化聚乙烯原材料均价 6.28 元/公斤，2026 年 1-3 月氯化聚乙烯原材料均价 6.07 元/公斤，略低于评估预测值。综合而言，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粒料、氯化聚乙烯实际采购价格与评估预测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钕铁硼磁粉价格预测的合理性

标的公司钕铁硼磁粉受到上游稀土原料、国际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呈现上涨的趋势。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钕铁硼磁粉平均采购价格为 147.15 元/公斤，低于预测价格；2026 年 1-3 月标的公司钕铁硼磁粉平均采购价格为 186.70 元/公斤，高于预测价格。为应对上述钕铁硼磁粉的价格波动，标的公司已经建立起有效的客户协同价格传导机制来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例如对于使用钕铁硼磁粉生产的柔性钕铁硼磁体销售毛利率由 2025 年的 46.52%上升至 2026 年 1-3 月的 48.47%，原材料价格变动未对下游产品的销售毛利产生不利影响，未对评估结果造成不利影响。预测值具备谨慎性、合理性。

由于钕铁硼磁粉未来价格走势存在较多影响因素，受到上游稀土政策、国际贸易形势、下游需求结构性变化等多重复杂且不可控因素的显著影响，该等材料未来的变动不具备可靠的预测基础，标的公司较难预测钕铁硼磁体未来价格的变化情况。故标的公司管理层选择以评估基准日附近可验证的实际采购均价（代表

评估基准日所基于的市场条件）作为未来年度的稳定预测值。此种预测方法减少了对于波动较大因素的主观判断，避免了因引入不恰当的预测趋势而可能导致的估值重大偏差，具备审慎性和合理性。

考虑钕铁硼磁粉的历史价格波动较大，假设钕铁硼价格未来在±5%范围内变动，测算对评估值的影响如下：

钕铁硼磁粉价格变动率	评估结果（万元）	评估结果变化（万元）	评估结果变化率
5%	104,709.91	-749.96	-0.71%
3%	105,009.90	-449.98	-0.43%
1%	105,309.88	-149.99	-0.14%
-1%	105,609.87	149.99	0.14%
-3%	105,909.85	449.98	0.43%
-5%	106,209.84	749.96	0.71%

如上表所示，虽然钕铁硼磁粉价格波动较大，但是其占原材料比例较小，对评估值整体的影响较小。

五、预测期各细分产品、境内外销售的毛利率预测情况，较报告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如是，详细披露原因及合理性。

（一）预测期细分产品毛利率与报告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产品毛利率	2023 年实际	2024 年实际	2025 年 1-4 月实际	2025 年 5-12 月预测	2025 年 5-12 月实际	2026 年 1-3 月实际	2026 年预测	2027 年预测	2028 年预测	2029 年预测	2030 年预测
永磁材料	33.59%	35.06%	31.05%	33.70%	36.78%	34.37%	33.32%	32.40%	32.49%	32.12%	32.29%
软磁材料与器件	25.74%	33.25%	18.29%	29.37%	27.59%	22.46%	24.39%	24.70%	23.58%	25.47%	25.82%
PM 精密合金器件	30.43%	34.29%	29.13%	33.58%	37.94%	34.17%	32.88%	32.63%	32.16%	32.91%	33.29%
合计	**31.81%**	**34.66%**	**28.81%**	**33.02%**	**35.71%**	**32.88%**	**31.85%**	**31.17%**	**30.98%**	**31.15%**	**31.39%**

注：因评估过程中未考虑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结构件业务，上表统计的毛利率不包括齿轮箱、结构件业务。

金南磁材预测期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30.98%-33.02%的区间内波动，这与其报告期 28.81%-34.66%区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具体到各产品线，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中马达磁条产品市场占有率较高，具备较强的市场地位，其毛利率未来具有可持续性。2024 年，金南磁材永磁材料毛利率较 2023 年有所提升，主要原因为是金南磁材 2024 年新开拓了全球知名消费电子品牌的终端客户，为其配套提供柔性钕铁硼产品，该产品直接交付客户为杭州象限科技有限公司。由于该产品的毛利率相对较高（该产品毛利率达 40%以上；作为对比的铁氧体马达磁条产品毛利率约为 34%），销售金额较高（2024 年，金南磁材对该客户的永磁材料销售收入达 3,946.92 万元），拉升了金南磁材永磁材料产品的毛利率。该产品已导入头部消费电子厂商，其技术已取得市场的认可，预计未来将持续增长，毛利率的提升因素具备持续性。2025 年 5-12 月标的公司永磁材料实际毛利率为 36.78%，延续了该产品毛利率增长的态势，且高于评估过程中所预测的 2025 年 5-12 月 33.70%的毛利率水平。2026 年 1-3 月，标的公司永磁材料实际毛利率为 34.37%，高于评估预测的 33.32%毛利率水平。未来在此基础上，随着产品的持续成熟，预计毛利率呈现一定程度下降，本次评估预测的毛利率具有谨慎性及合理性。

软磁材料及器件方面，2024 年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中的高毛利率产品吸波材料的销售收入快速增长，从 2023 年的 3,861.93 万元增长至 2024 年的 5,067.29 万元（销售额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金南磁材对 Wacom 的销售金额增长了 666.99 万元，对苏州磁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增长了 398.16 万元），而该类产品的毛利率较高（例如，2024 年，吸波材料的毛利率为 49.62%），导致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毛利率提升。2025 年 1-4 月，软磁材料及器件毛利率下降至 18.29%，主要是受到出货周期性因素的影响（吸波材料收入占软磁材料及器件比例从 2024 年的 59.82%下降至 2025 年 1-4 月的 53.80%）。从评估基准日后的实际经营角度看，随着吸波材料出货量的回升，金南磁材 2025 年 5-12 月软磁材料及器件毛利率回升至 27.59%，但由于吸波材料产品销售结构变动（即 2025 年 5-12 月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中高毛利率的吸波材料销售占比从前一年的 59.82%下降到 52.78%）叠加销售单价小幅下降等原因，导致该产品的毛利率相较于 2024 年的 49.62%下降至 44.77%，致使软磁材料及器件实际实现的毛利率略低于评估所预期的 29.37%。2026 年 1-3 月，公司软磁材料及器件毛利率 22.46%，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销售收入相对有限，因此受少量项目变动影响，

会导致不同季度的销售情况存在一定差异；若从同比角度看，2025 年 1-3 月及 2026 年 1-3 月，公司软磁材料及器件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15.27%及 22.46%，不存在下降的情形。2026 及以后，评估所预测的软磁材料及器件毛利率为 23.58%~25.82%，整体低于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的平均值（27.79%），评估预测毛利率具备谨慎性。

PM 精密合金器件方面，评估过程中主要考虑含油轴承产品，该产品预测毛利率期将稳定在 32.16%~33.58%区间。该产品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4 月毛利率分别为 30.43%、34.29%、29.13%。2025 年 1-4 月含油轴承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受到部分高毛利率型号产品出货周期性的影响，评估基准日后 2025 年 5-12 月含油轴承毛利率回升至 37.94%，高于 2025 年 5-12 月的预测毛利率 33.58%。2026 年 1-3 月，该产品毛利率为 34.17%，其毛利率已经逐步回复至 2024 年水平，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原因主要为：①2025 年下半年开始 PM 精密合金器件主要原材料合金粉体采购价格小幅下降；②产品销售结构变动，由于金南磁材高单价中空轴承等产品的销售情况较好，导致毛利率有所回升。综上，评估预测毛利率具备合理性。

（二）产品境内外销售毛利率情况

销售类型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内销	26.61%	77.59%	31.31%	76.42%	26.04%	72.00%
外销	36.40%	22.41%	45.54%	23.58%	46.64%	28.00%
总计	**28.81%**	**100.00%**	**34.66%**	**100.00%**	**31.81%**	**100.00%**

注：因评估过程中未考虑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结构件业务，上表统计的毛利率不包括齿轮箱、结构件业务。

如上表所述，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金南磁材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境外销售呈现小幅下降趋势。金南磁材未具体按照境内外产品细分对未来销售情况进行预测，而是基于历史年度产品销售情况的变化趋势，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整体预测。金南磁材的预测方法假设历史产品综合毛利率数据已融合了境内外市场的综合波动特征，降低了模型的复杂度，具备合理性。

（三）产品毛利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5 年 1-4 月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平均
横店东磁	未披露	27.32%	26.49%	26.91%
东睦股份	未披露	23.99%	23.51%	23.75%
云路股份	未披露	30.38%	30.39%	30.39%
龙磁科技	未披露	31.08%	28.81%	29.95%
金南磁材	28.81%	34.66%	31.81%	31.76%

注：因评估过程中未考虑金南金属涉及的齿轮箱、结构件业务，上表统计的毛利率不包括齿轮箱、结构件业务。

金南磁材预测期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保持在类似区间内。2023-2024 年间，横店东磁毛利率平均 26.91%，东睦股份毛利率平均 23.75%，云路股份毛利率平均 30.39%，龙磁科技毛利率平均为 29.95%。标的公司预测期综合毛利率保持在 30.98%-33.02%的区间内，平均为 31.41%，略高于可比公司整体水平，与标的公司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1-4 月平均毛利率 31.76%基本持平，合理反映了市场和经营预期。

六、截至回函日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的进展情况，是否存在不确定性。

金南磁材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为：GR202544005774，有效期为三年，即 2025-2027 年。

七、折现率确定过程中各个参数的选取情况，其中选取的所得税税率同预测的所得税税率 15%是否一致。

以下为折现率的取值过程和参数的选取情况：

本次评估采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确定折现率。

$$\mathrm{WACC}=\frac{E}{D+E}\times K_e+\frac{D}{D+E}\times(1-T)\times K_d$$

式中：

E：权益资产价值

K_e：权益资本成本

D/E：行业平均资本结构

T：所得税率，此次评估选择 15%，与金南磁材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保持一致

K_d：为债务资本成本

$$K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R_c$$

式中：

R_f：无风险利率

β：权益系统风险系数

ERP：市场风险溢价

R_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一）无风险报酬率

无风险收益率R_f参照国家中长期国债利率的平均水平而确定。在国家近五年发行的中长期国债中，选取赎回期限为十年期以上的国债，以其平均利率水平确定无风险收益率R_f，即R_f=3.06%。

（二）企业风险系数β

β为衡量公司所处行业系统风险的指标，通常采用商业数据服务机构所公布的公司股票的β值来替代。本次评估，对照中国证券市场行业分类标准，确定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分类为“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通过在 wind 资讯系统终端进行查询，确定行业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β系数为 0.8903。

结合下述计算公式及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确定被评估单位的企业风险系数β_e。

$$\beta_e = \beta_t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right)$$

式中：

β_e：有财务杠杆β；

β_t：无财务杠杆β；

T：被评估单位所得税率；此次评估选择 15%，与金南磁材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保持一致；

D/E：付息债务 / 股权价值的比率；

本次评估采用行业的平均D/E计算β_e。

（三）市场超额收益率ERP的确定

市场超额收益率（ERP）反映的是投资者因投资于风险相对较高的资本市场而要求的高于无风险报酬率的风险补偿。其中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是由证券交易所编制的表明股票行市变动的一种供参考的指示数字，是以交易所挂牌上市的股票为计算范围，综合确定的股价指数。通过计算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的收益率可以反映股票市场的股票投资收益率，结合无风险报酬率可以确定市场超额收益率（ERP）。

本次评估通过选用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按几何平均值计算的指数收益率作为股票投资收益的指标，将其两者计算的指标平均后确定其作为市场预期报酬率（R_m）。

无风险收益率R_f的估算采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收益率。样本的选择标准是每年年末距国债到期日的剩余年限超过 10 年的国债，最后以选取的全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的平均值作为每年年末的无风险收益率R_f。

本次评估收集了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的年度指数，分别按几何平均值计算 2015 年至 2024 年上证综指（999999）、深证成指（399001）的年度指数收益率，然后将计算得出的年度指数收益率进行算术平均作为各年股市收益率（R_m），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R_f）比较，从而得到股票市场各年的ERP（详见下表）。

年份	上证综指		深证成指		市场预期报酬率（R_m）	无风险收益率R_f	ERP
	收盘指数	指数收益率	收盘指数	指数收益率			
2015	3,539.18	36.14%	12,664.89	47.91%	42.02%	4.08%	37.94%
2016	3,103.64	8.46%	10,177.14	24.20%	16.33%	3.92%	12.41%
2017	3,307.17	8.76%	11,040.45	23.87%	16.31%	4.10%	12.21%
2018	2,493.90	15.63%	7,239.79	20.68%	18.16%	3.98%	14.18%
2019	3,050.12	-5.76%	10,430.77	-7.52%	-6.64%	3.93%	-10.57%
2020	3,473.07	-1.88%	14,470.68	-5.98%	-3.93%	3.91%	-7.84%
2021	3,639.78	5.81%	14,857.35	3.02%	4.42%	3.77%	0.65%
2022	3,089.26	6.45%	11,015.99	2.89%	4.67%	3.66%	1.01%
2023	2,974.93	13.94%	9,524.69	9.98%	11.96%	3.49%	8.47%
2024	3,351.76	0.24%	10,414.61	0.70%	0.47%	2.95%	-2.48%
平均		**8.78%**		**11.97%**		**3.78%**	**6.60%**

注：$ERP = R_m - R_f$

结合上述测算，采用各年市场超额收益率（ERP）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目前国内股市的风险收益率，即市场风险溢价为 6.60%。

（四）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R_c的确定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反映企业的非系统性风险，是由于企业特定因素而要求的风险回报。

在确定折现率时需考虑被评估单位与上市公司在公司规模、企业发展阶段、核心竞争力、对大客户和关键供应商的依赖、企业融资能力及融资成本、盈利预测的稳健程度等方面的差异，确定特定风险系数，具体为 2.20。

（五）权益资本成本K_e的确定

根据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上述公式进行测算，得到权益资本成本如下表：

项目	2025 年 5-12 月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权益资本成本	11.91%	11.91%	11.91%	11.91%	11.91%	11.91%

（六）企业所得税税率 T 的确定

金南磁材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00%，因此企业所得税率T确定为 15.00%。

（七）债务资本成本K_d的确定

本次评估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5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3.60%为债务资本成本K_d。

（八）加权资本成本 WACC 的确定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资本成本WACC的计算公式：

$$\mathrm{WACC} = \frac{E}{D+E} \times K_e + \frac{D}{D+E} \times (1-T) \times K_d$$

经过测算，确定加权资本成本为 10.97%。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的相关参数反映了金南磁材所处行业的特定风险及自身风险水平，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取值具备合理性。

八、结合截至回函日相关诉讼进展情况、金南金属的生产经营情况、查封财产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确认该子公司评估值是否准确、合理。

（一）诉讼进展情况

2025 年 10 月 28 日，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出具“（2025）粤 0118 民初 16112 号”《民事调解书》，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本案各被告均确认本案诉讼系因误会而起，现一致确认各方已不存在纠纷；二、各方均一致同意由被告一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向第三人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支付 1 万元作为本案相关的诉讼成本支出补偿，即了结本案纠纷；三、案件受理费 25 元（按变更后的诉讼标的额并已减半收取，原告已预交 162,856.89 元），和保全费 5,000 元，均由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担：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多预交的案件受理费部分可向本院申请退回。”

2025 年 10 月 27 日，金南金属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东莞纳圣将其持有的15%金南金属股权作价 600 万转让给标的公司，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持有金南金属 100%股权。同日，标的公司与东莞纳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已按照《民事调解书》向金南金属支付 1 万元，金南金属生产经营正常，查封财产已经解封。相关风险事项已经消除。

（二）关于金南金属评估准确性及合理性的说明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金南金属生产经营正常，查封财产已经解封，相关风险事项已经消除。2025 年全年，金南金属净利润 171.59 万元。

由于金南金属因为近年市场环境变化的原因，其销售存在一定波动情况，并且获取订单的季节性表现较为明显，目前金南金属已在逐步调整其产品结构，优化产品，目前已经研发出新产品（如电动剪刀产品、16 齿轮箱用结构件产品等）并推向市场，相关产品将在 2026 年上半年逐步实现量产。金南金属通过开拓新产品、新客户，内部加强研发和生产管控等措施，有望逐步加强盈利能力。

在收益法评估中，由于在评估基准日时，金南金属涉及未决诉讼，可能会对其未来的生产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使其收益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并未预测金南金属的相关收益情况，而是按照资产基础法对金南金属进行评估后，确认其估值为 603.31 万元。

综上所述，金南金属由于在评估基准日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本次评估定价时，采用资产基础法确定其估值具有合理性及谨慎性。

九、基于前述事项，结合截至回函日标的资产的实际经营情况与期后业绩、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估值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是否谨慎、合理，预测过程是否准确客观，本次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一）期后经营情况与预测期的对比

1、期后收入与预测期对比情况

项目/年度		单位	2025 年 1-12 月预测①	2025 年 1-12 月实际②	差异率（②/①）
永磁材料	年销量	t	21,908.53	20,423.44	93.22%
	营业收入	万元	40,409.17	39,022.37	96.57%
	毛利额	万元	13,322.10	13,711.41	102.92%
软磁材料及器件	年销量	t	2,712.43	2,384.61	87.92%
	营业收入	万元	8,600.00	7,076.73	82.29%
	毛利额	万元	2,254.97	1,724.83	76.49%
PM 精密合金器件	年销量	t	688.04	800.26	116.31%
	营业收入	万元	6,330.00	8,126.00	128.37%
	毛利额	万元	2,050.97	2,223.77	108.42%
合计	**营业收入**	**万元**	**55,339.17**	**54,225.10**	**97.99%**
	毛利额	**万元**	**17,628.04**	**17,660.01**	**100.18%**

注：鉴于标的公司与金南金属少数股东存在诉讼纠纷，标的公司对齿轮箱、结构件业务的未来经营情况难以准确预测，因此本次评估中 PM 精密合金器件的预测数据仅包含含油轴承产品。2025 年 10 月，标的公司与金南金属少数股东达成调解协议，金南金属少数股东所持股权已过户至标的公司名下，前述预测不确定性因素消除，齿轮箱、结构件业务成为标的公司业绩的重要组成部分。据此，上表中 2025 年 PM 精密合金器件业务的实际经营数据系包含含油轴承、齿轮箱及结构件的全口径数据。

从期后实际经营情况看，永磁材料方面，受①为了提升盈利水平和增强市场竞争力，评估预测期后标的公司重点发力高单价、高毛利率产品；以及②客户采购需求变动等因素影响，2025 年 1-12 月永磁材料产品销售数量相比于原预测数量低，但相应的实际销售单价、销售毛利额相比于原预测金额更高。软磁材料及器件方面，2025 年因部分项目产品验证周期延期等原因，导致收入规模未达预期。软磁材料未来收入实现情况对评估估值的敏感性变动分析如下：

软磁收入变化率（预测期平均）	评估结果（万元）	评估结果变化率
5%	106,544.88	1.03%
3%	106,110.88	0.62%
1%	105,676.88	0.21%
-	105,459.88	-
-1%	105,242.87	-0.21%
-3%	104,808.86	-0.62%
-5%	104,374.86	-1.03%

如上表所示，软磁产品收入变动对最终估值结果影响较小。公司 2025 年软磁材料收入不及预期，主要是受到下游客户验证进度的影响。2025 年 11 月以后，相关项目推进节奏已经恢复正常。截至目前，标的公司已完成部分新项目的产品测试验证，并开始供货，不会对未来业绩及本次评估产生不利影响。此外，随着下游光伏及逆变器市场需求增长以及前期产品验证陆续进入量产，软磁材料收入呈现增长趋势，2026 年 1-8 月软磁材料及器件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7.53%（年化），预计将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金南磁材 202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54,225.10 万元，同比 2024 年度增长 8.19%，相比于评估预测数的实现比例为 97.99%。金南磁材 2025 年 1-12 月毛利额 17,660.01 万元，相比于评估预测数的实现比例为 100.18%，基本与评估预测值相符。

金南磁材 2026 年 1-8 月营业收入 39,738.94 万元，同比增长 9.93%（年化），实现净利润 6,125.41 万元，同比增长 8.74%（年化），增长情况良好。

2、期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数据

截至 2026 年 8 月末，标的公司的最新财务情况如下：

资产负债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增减额	变化率
总资产合计	89,244.08	74,588.04	14,656.04	19.65%
流动资产合计	63,873.41	49,915.57	13,957.84	27.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370.67	24,672.47	698.20	2.83%

项目\日期	2026 年 8 月 31 日	2025 年 4 月 30 日	增减额	变化率
总负债合计	15,466.61	12,941.54	2,525.07	19.51%
流动负债合计	15,466.61	12,941.54	2,525.07	19.51%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777.47	61,646.50	12,130.97	19.68%

合并利润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日期	2026 年 1-8 月	2025 年 1-12 月	2025 年 1-4 月
一、营业收入	39,792.91	54,273.77	16,794.08
二、营业成本	27,031.66	36,623.19	11,862.96
三、营业利润	6,909.86	9,460.93	2,446.93
四、利润总额	6,904.72	9,450.68	2,446.93
减：所得税费用	779.31	1,001.00	248.26
五、净利润	6,125.41	8,449.68	2,198.67
六、归母净利润	6,038.76	8,350.10	2,142.77

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日期	2025 年 1-12 月	2025 年预测数	完成比例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归属母公司）	8,242.41	8,156.59	101.05%

（续上表）

项目\日期	2026 年 1-8 月	2026 年预测数	完成比例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归属母公司）	5,921.69	8,869.17	66.77%

金南磁材 2025 年净利润完成情况良好。2026 年 1-8 月扣非后归母净利润为 5,921.69 万元，年化后完成率为 100.15%，预计可以完成预测目标。

金南磁材 2025 年、2026 年 1-8 月费用率、利润率与历史年度情况比较如下：

项目\日期	2026 年 1-8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销售费用（万元）	728.75	1,310.91	1,212.08	991.36
销售费用率	1.83%	2.42%	2.42%	2.37%
管理费用（万元）	2,220.44	3,676.92	3,339.51	2,990.51
管理费用率	5.58%	6.77%	6.66%	7.16%

项目\日期	2026 年 1-8 月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费用（万元）	2,089.90	2,822.76	2,700.76	2,715.85
研发费用率	5.25%	5.20%	5.38%	6.50%
财务费用（万元）	289.72	-96.46	-236.47	-51.22
财务费用率	0.73%	-0.18%	-0.47%	-0.12%
合计费用（万元）	5,328.82	7,714.12	7,015.89	6,646.50
合计费用率	13.39%	14.21%	13.99%	15.91%
利润率	15.39%	15.56%	16.51%	13.38%

如上表所示，金南磁材销售费用率与历史年度基本持平。管理费用在 2023 年至 2025 年绝对金额分别为 2,990.51 万元、3,339.51 万元及 3,676.92 万元，逐年增长；2025 年及 2024 年管理费用率基本保持稳定，2024 年相比 2023 年存在小幅下降，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金南磁材营业收入快速增长所带来的规模经济效益，导致管理费用并不会随着收入规模的扩大而完全等比例增长，因此 2024 年管理费用率呈现小幅降低的趋势。研发费用方面，2023 年至 2025 年金南磁材研发费用绝对金额总体上呈现出稳定增加的趋势，但随着 2024 年、2025 年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在规模效应的影响下，这两年金南磁材的研发费用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具有合理性。2025 年财务费用较 2024 年增长，主要是受到汇兑损益的影响。2025 年金南磁材整体费用率为 14.21%，略高于 2024 年 13.99%的费用率，波动位于合理范围之内，不存在异常的情况。2026 年 1-8 月，公司各项费用率与历史年度水平基本一致，不存在异常的情况。

（二）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对标的资产经营业绩及估值的影响等

评估基准日后，影响金南磁材生产经营及评估值的行业政策、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三）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是否谨慎、合理，预测过程是否准确客观，本次交易定价是否公允，是否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谨慎、合理，预测过程准确、客观，交易定价公允，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十、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评估师履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标的公司 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4 月销售明细原始资料，核查各主要产品历史单价、销量、客户结构变化情况；

2、查阅行业报告及可比公司信息，了解公司主要产品市场规模、增速与变动趋势，验证预测收入增速的合理性；

3、查阅标的公司产能利用率及未来资本性投入情况，核查与销量预测的一致性；

4、查阅标的公司采购明细，核查主要原材料历史单价波动；并获取 2025 年 1-12 月及 2026 年 1-3 月财务数据，核查期后原材料变动是否与预测值存在较大幅度偏离。

5、核查WACC模型关键参数的预测依据；核查评估过程中采取的所得税税率情况；

6、查阅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材料，访谈标的公司管理层了解相关复审情况；

7、查阅金南金属诉讼相关资料。

（二）核查结论

1、标的公司销售单价、销量及收入预测基于历史数据、订单及行业趋势，相关预测及假设审慎；销量预测与产能、验证进度及下游需求一致，具备合理性；

2、标的公司材料成本预测基于历史占比、采购合同及价格趋势进行预测，预测方法谨慎；各产品毛利率与历史情况及标的公司行业地位匹配，综合毛利率区间合理；

3、标的公司评估过程中折现率关键参数来源公开、相关测算规范；评估过程中采用的 15%所得税税率与预测的所得税税率一致；

4、标的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5、标的公司子公司诉讼事项已经消除，对标的公司经营及评估值影响较小，标的公司子公司的评估值具备合理性；

6、本次收益法评估相关参数选取谨慎、合理，预测过程准确、客观，交易定价公允，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截至本回复出具日，不存在影响评估结论的重要不确定事项。

问题2、关于标的资产的未决诉讼及经营合规性

申请文件显示：（1）标的资产控股子公司金南金属的少数股东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纳圣）以上市公司因筹划本次交易，将金南金属的减速箱（齿轮箱）项目（含外购材料、生产线、员工、产品及销售渠道、利润）转移至标的资产，损害金南金属的利益，上市公司披露的资产购买交易相关公告以及相关主体的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存疑等为由，向标的资产、上市公司及其高级管理人员等 8 名被告提起诉讼，目前该诉讼尚未做出判决。（2）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尚待取得产权证书的主要房屋共 3 处，其中一处为厂房，面积为 2.17 万平方米。标的资产存在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的情形。（3）标的资产控股子公司广州金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意新材料）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4）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包括食品经营许可证等在内的 11 项主要生产经营资质。（5）标的资产年产齿轮箱 250 万套、金属结构件 3000 吨、精密粉末冶金零部件 1100 吨、粘结磁体 50 吨、钕铁硼磁体 100 吨、注塑磁体 500 吨建设项目尚未进行环保验收。

请上市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和生产产品，补充披露其是否全部取得所需全部的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2）分项目列示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所涉生产建设项目是否已全部履行所需的审批、批准等程序。

请上市公司补充说明：（1）金南金属的减速箱（齿轮箱）项目转移至标的资

产的具体背景及原因，相关项目转移及业绩实现情况，并结合该项目转移决策的制定过程，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在经营决策、客户获取方面的独立运作情况等，说明是否存在通过侵占金南金属商业机会、向标的资产让渡商业机会等方式调节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的情形，相关事项是否影响本次交易申报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2）相关案件截至回函日的最新进展情况，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3）截至回函日标的资产尚待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相关权证办理进展情况、预计办毕时间、费用承担方式，相关权属瑕疵对标的资产未来生产经营、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以及应对措施；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说明上述产权瑕疵及未办理租赁备案是否可能构成重大违法违规。（4）金意新材料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如有）是否符合当时的外商投资管理、外汇管理等有关规定。

请独立财务顾问、律师、会计师和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上市公司补充披露

（一）结合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和生产产品，补充披露其是否全部取得所需全部的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标的资产始终致力于永磁材料、软磁材料及器件、PM 精密合金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的业务范围和生产产品以及经营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业务范围和生产产品	是否取得所需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1	金南磁材	永磁材料、软磁材料及器件、PM 精密合金器件	已依法取得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排污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用于员工食堂），无其他特别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2	金意新材料	永磁材料（注塑磁体等）	已依法取得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无其他特别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3	龙门金南	软磁材料及器件（软磁合金粉体与粉芯等）	已依法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食品经营许可证（用于员工食堂），无其他特别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4	金佳精密	金属模具	依法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无其他特别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5	金南金属	PM 精密合金器件（减速箱、精密齿轮等）	已依法取得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无其他特别经营资质和行政许可。

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开展合规有序，根据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在安全生产、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商务等领域未有违法违规行为记录。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现阶段生产经营所需的必要资质或许可。

（二）分项目列示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所涉生产建设项目是否已全部履行所需的审批、批准等程序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共涉及 6 个生产建设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体	项目名称	所在用地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1	金南磁材	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经三路 8 号	090183359210350	增环影[2010]047 号	增环管验[2017]6 号
2	龙门金南	金南磁材高性能电子元件及电子专用材料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龙门县惠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工业三路	2017-441324-39-03-008161	惠市环（龙门）建[2020]73 号	已完成自主验收
3	金南磁材	金南磁材改扩建项目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经三路 8 号	2018-440118-39-03-814105	穗环增评[2021]189 号	已完成自主验收
4	金南磁材	金属精密元器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2 号	2211-440118-04-01-842828	穗环管影（增）[2025]46 号、穗环管影（增）[2025]201 号（注 1）	尚未建设完毕，将于竣工时依法办理
5	龙门金南	高性能合金材料与软磁元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注 2）	龙门县惠州产业转移工业园工业三路	2510-441324-04-01-806024	惠市环（龙门）建[2025]29 号	尚未开工建设，将于竣工时依法办理
6	**金意新材料**	**年产模压磁体 50 吨、注塑磁体 500 吨建设项目**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2 号**	**2609-440118-04-01-866729**	**正在推进环评手续**	**尚未开工建设，将于竣工时依法办理**

注 1：“金属精密元器件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完成项目备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19 日取得环评批复（穗环管影（增）[2025]46 号）。因本次募投拟对项目进行扩产，该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重新办理备案手续，并已取得环评批复（穗环管影（增）[2025]201

号）。

注 2：“高性能合金材料与软磁元器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目前处于筹备阶段，尚未开始投资建设，标的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经营情况进行规划建设，于项目竣工时依法开展环保验收程序。

根据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报告期内标的资产及其子公司在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基本建设投资、建筑市场监管等领域未有违法违规行为记录。

综上，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涉生产建设项目已履行目前所需的审批、批准等程序。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评估师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资质或许可文件，取得标的公司出具的关于业务资质情况的声明函，查阅国家对于公司所在行业的相关产业政策、行业资质要求；查阅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公共信用信息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

（2）核查标的公司各项目备案、环评批复、环保验收等审批或批文。

2、核查结论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1）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现阶段生产经营所需的必要资质或许可。

（2）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涉生产建设项目已履行目前所需的审批、批准等程序。

（四）相关案件截至回函日的最新进展情况，是否充分计提预计负债

2025 年 10 月 28 日，广东省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法院出具“（2025）粤 0118 民初 16112 号”《民事调解书》,当事人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一、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本案各被告均确认本案诉讼系因误会而起，现一致确认各方

已不存在纠纷；二、各方均一致同意由被告一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向第三人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支付 1 万元作为本案相关的诉讼成本支出补偿，即了结本案纠纷；三、案件受理费 25 元（按变更后的诉讼标的额并已减半收取，原告已预交 162,856.89 元），和保全费 5,000 元，均由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负担：原告东莞市纳圣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所多预交的案件受理费部分可向本院申请退回。”

2025 年 10 月 27 日，金南金属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东莞纳圣将其持有的 15%金南金属股权作价 600 万转让给标的公司，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持有金南金属 100%股权。同日，标的公司与东莞纳圣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25 年 10 月 30 日，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本次股权转让事宜。

2025 年，上述齿轮箱业务内部转移及标的公司收购金南金属少数股东股权后，金南磁材齿轮箱业务的主要团队、技术及客户资源均保持稳定，未对该业务板块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 2025 年四季度为例，标的公司除继续与齿轮箱业务主要客户金泓实业发生交易外，还与小米产业链供应商苏州凯弘橡塑有限公司、追觅科技持续发生交易（2025 年四季度，标的公司与上述客户相关的交易总额约为 271 万元，相关数据未经审计），相关经营情况持续平稳有序。

根据广东粤达资产评估与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广州金南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事宜所涉及广州金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15%的股东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收益法下金南金属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3,732.54 万元，金南金属 15%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559.88 万元。东莞纳圣将其持有的 15%金南金属股权作价 600 万转让给标的公司，系双方协商确定，经与评估结果对比，转让价格具备公允性。

如本回复之“问题 3、关于资产评估”之“八、结合截至回函日相关诉讼进展情况、金南金属的生产经营情况、查封财产的影响等补充披露按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确认该子公司评估值是否准确、合理”之分析，在收益法评估中，由于在评估基准日时，金南金属涉及未决诉讼，可能会对其未来的生产及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使其收益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并未预测金南金属的相关收益情况，而是按照资产基础法对金南金属进行评估后，确认其估值为 603.31 万元。截至

本回复出具日，金南金属未决诉讼影响已消除，金南金属作为标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来通过开拓新产品、新客户，内部加强研发和生产管控等措施，有望逐步加强盈利能力。东莞纳圣将其持有的 15%金南金属股权作价 600 万转让给标的公司，对本次交易评估不存在影响。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件已调解结案，不涉及预计负债情形。各方已确认，各方关于本诉讼的权利义务就此终结，东莞纳圣同意未来不会就其与金南金属、金南磁材等被告的历史合作情况，发起任何诉讼、仲裁或主张任何权利。

（五）截至回函日标的资产尚待取得产权证书的房屋相关权证办理进展情况、预计办毕时间、费用承担方式，相关权属瑕疵对标的资产未来生产经营、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以及应对措施；结合相关法律法规，说明上述产权瑕疵及未办理租赁备案是否可能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已经依法取得坐落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广汕公路南侧的“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001857 号”宗地其地上建筑物的产权证书，该等产权完整、合法，不存在产权瑕疵，具体如下；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尚待取得产权证书的土地及房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面积（㎡）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实际用途
1	金南磁材	粤（202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098254 号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2 号	宗地 20020.00/房屋 21799.06	2072.11.03	出让/新建	工业	无	厂房
2	金南磁材	粤（202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098248 号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塔山大道 162 号之一	宗地 20020.00/房屋 664.55	2072.11.03	出让/新建	工业	无	门卫室、地下设备房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员工宿舍未办理租赁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之规定，房屋租赁当事人未及时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的，由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单位逾期不改正的，处以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截至本回复出具之

日，标的公司未被相关主管部门责令限期办理租赁备案，也未因此受到相关行政处罚，鉴于该租赁物业面积较小，且非公司主要经营场所，如无法继续使用，公司亦能较快找到替代场所。

综上，该等情形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及履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次交易作价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行为不涉及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六）金意新材料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如有）是否符合当时的外商投资管理、外汇管理等有关规定。

1、金意新材料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1）2016 年 11 月设立

金南磁材、CIBAS S.R.L.共同出资 1,000 万人民币设立金意新材料，金南磁材出资 750 万元人民币，CIBAS S.R.L.出资等值于 250 万元人民币的外币。

（2）2023 年 12 月增资

金意新材料增资至 1,500 万元；金南磁材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375 万元，CIBAS S.R.L.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125 万元。

2、符合外商投资管理、外汇管理等有关规定的情况

金意新材料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符合当时的外商投资管理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当时主要的外商投资管理规定	主要内容	取得的主要批准文件
1	2016 年 11 月设立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外资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合营企业的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在合营企业的注册资本中，外国合营者的投资比例一般不低于百分之二十五；合营企业在合营期内不得减少其注册资本	金意新材料设立时为有限责任公司；境外经营者持股比例为 25%，未发生过减资情形；就本次设立广州市增城区商务局出具《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备案回执》（编号：穗增商务资备 201600004）
2	2023 年 12 月增资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禁止投资的领域，外国投资者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限制投资的领域，外国投资者进行投资应当符合负面清单规定的	金意新材料的主营业务不属于历次发布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领域项目

序号	事项	当时主要的外商投资管理规定	主要内容	取得的主要批准文件
		（2021 年版）》	条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按照内外资一致的原则实施管理	
		《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外商投资企业相关变更登记、备案或报告，均通过企业登记系统提交报告，市场监管部门将相关信息推送至商务主管部门	2023 年 12 月，金意新材料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及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金意新材料已对此次股权变更情况进行了报送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 号），“一、取消境内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和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两项行政审批事项，改由银行按照本通知及所附《直接投资外汇业务操作指引》直接审核办理境内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和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以下合称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外汇局）通过银行对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实施间接监管。”

金意新材料 2016 年 11 月设立及 2023 年 12 月增资，外资股东的外汇资金的来源均为其自有资金，已取得中信银行广州增城支行出具的《业务登记凭证》（FDI 对内义务出资，业务编号 14440183201611247461）。金意新材料历史变动所涉及的外汇入境情形已按照规定履行了相关外汇登记程序，符合当时有效的外汇管理规定。

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告〔2025〕第 1 号》《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告〔2025〕第 4 号》《中国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公告〔2026〕第 1 号》，并经检索外汇主管部门网站，报告期内金意新材料在市场监管、商务、外汇领域均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违规记录。

综上所述，金意新材料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符合当时有效的外商投资管理、外汇管理规定。

（七）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1、核查程序

评估师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获取标的公司出具的关于诉讼案件背景的说明，查阅相关项目涉及的相关合同、专项审计报告；

（2）查阅了相关诉讼文书，包括起诉状、答辩书及调解书等，了解案件进展；查阅了金南金属的股东会决议、工商档案、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支付凭证；

（3）查阅了标的公司的不动产权证书、租赁合同；

（4）查阅《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外商投资信息报告办法》《关于外商投资信息报告有关事项的公告》、金意新材料的工商档案、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备案回执、业务登记凭证等，了解金意新材料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的合规性。

2、核查结论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1）金南金属齿轮箱（减速箱）项目的变动，系以实现金南金属股东权益最大化的前提下，基于业务发展需要、资质要求等商业因素的考虑，金南磁材已向金南金属支付合作费用，相关变动具有合理性；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在经营决策和客户获取方面保持独立运作，不涉及通过侵占金南金属商业机会、向标的资产让渡商业机会等方式调节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的情形；上述事项不会影响本次交易申报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截至本回复出具日，该案件已调解结案，不涉及预计负债情形。

（3）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标的公司已经依法取得坐落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广汕公路南侧的“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0001857 号”宗地其地上建筑物的产权证书，该等产权完整、合法，不存在产权瑕疵，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尚待取得产权证书的土地及房屋；未办理租赁备案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及履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次交易作价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上述行为不涉及构成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形。

（4）金意新材料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符合当时有效的外商投资管理、外汇管理规定。

问题3、关于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充分性与准确性

申请文件的完整性、充分性及准确性存在以下情形：（1）未按照《26 号格式准则》要求，披露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未披露标的资产最近三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及终止原因（如有）；未完整披露报告期各期主要产品的期初及期末库存、销售价格变动情况；未分别披露对厂商客户及贸易商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未披露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成本的比重；未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在前五名客户或供应商中所占权益的情况；未对境外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相关地域性分析；未逐项披露重要评估或估值参数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就对贸易商客户的销售、境外销售未进行针对性分析，并说明终端销售情况；未披露期间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的情况等。（2）《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等申报文件未完整、充分按照《26 号格式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2025 年修订）》等规定披露对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收益法评估等审核关注要点的核查情况及核查程序。（3）部分媒体报道称申报文件披露的标的资产与第一大供应商的交易金额可能同相关公开信息存在差异。

请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1）严格按照《26 号格式准则》的相关要求完整、充分披露相关信息，说明信息披露遗漏的原因。（2）对于申报文件中与公开信息存在差异的数据进行解释说明。（3）通读全文修改错漏，相关数据确保申请文件不存在低级错误和明显遗漏，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请上市公司全面梳理“重大风险提示”各项内容，突出重大性，增强针对性，强化风险导向，删除冗余表述，按照重要性进行排序。

回复：

一、严格按照《26 号格式准则》的相关要求完整、充分披露相关信息，说明信息披露遗漏的原因

（一）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不涉及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如下（相关情况上市公司已于 IPO 阶段的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被处罚主体	处罚机关	处罚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
新莱福磁电（宁波）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应急管理局	鄞应急罚〔2022〕33022-1	2023 年 3 月 3 日	30	否

2022 年 9 月 25 日，宁波新莱福 1 名工人因未按照设备操作相关要求探身进机台内捡取滑落的产品受伤，经送医院抢救无效死亡。根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第三条：“重大事故，是指造成 10 人以上 30 人以下死亡，或者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重伤，或者 5000 万元以上 1 亿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一般事故，是指造成 3 人以下死亡，或者 10 人以下重伤，或者 1,000 万元以下直接经济损失的事故。宁波新莱福本次机械事故造成 1 名工人死亡，无人重伤，且直接经济损失较小，因此该事故属于一般生产事故。根据公司收到的鄞应急听告〔2022〕33022-1、2、3 号的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宁波市鄞州区应急管理局拟对宁波新莱福及其工作人员王拥君、敬邦兴分别做出罚款 30 万元、6.92 万元及 3.79 万元的处罚。2023 年 3 月 3 日，宁波市鄞州区应急管理局下达鄞应急罚〔2022〕33022-1、2、3 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该事故是一起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对宁波新莱福及其工作人员王拥君、敬邦兴分别作出罚款 30 万元、6.92 万元及 3.79 万元的处罚。针对上述行政处罚，宁波新莱福、王拥君及敬邦兴已缴纳罚款。

根据宁波市鄞州区横溪镇应急管理所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出具的《证明》，上述事故属于一般事故，未造成重大人员伤亡、严重环境污染，未造成社会恶劣影响，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也不属于应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等情节严重的情况。相关事项已在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中进行披露。

综上，宁波新莱福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情节严重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本次重组不构成重大影响。

除上述情况外，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最近三年不涉及其他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的情况。”

（二）标的资产最近三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及终止原因（如有）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一、其他事项”中补充披露如下：

“（六）最近三年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及终止原因（如有）

最近三年金南磁材不存在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作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情况。”

（三）报告期各期主要产品的期初及期末库存、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五）产销情况和主要客户”中补充披露如下：

“5、主要产品期初期末库存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分类	2026 年 3 月末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永磁材料	1,959.35	1,853.37	1,760.40	1,704.83
软磁材料及器件	581.31	574.90	762.49	724.69
PM 精密合金器件	728.48	748.60	501.39	377.68
合计	3,269.14	3,176.88	3,024.28	2,807.20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期末库存呈现波动上升的趋势，主要系随着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增长，标的公司相应增加了产品备货，期末库存商品的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增长趋势相匹配。软磁材料及器件受到发货周期影响，2025 年末库存有所下降。”

（四）对厂商客户及贸易商客户的销售额及占比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业务发展情况/（五）产销情况和主要客户/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3）按客户类型”中补充披露如下：

“按客户类型划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客户类型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厂商	11,939.66	93.94%	51,078.42	94.16%	46,631.96	93.03%
贸易商	770.10	6.06%	3,167.65	5.84%	3,494.54	6.97%
总计	12,709.76	100.00%	54,246.07	100.00%	50,126.5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以厂商为主，贸易商占比整体较低。根据对主要贸易商的确认，相关产品已实现最终销售，不涉及异常囤货的情况。”

（五）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成本的比重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六）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2、主要能源消耗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消耗的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成本比例如下：

类别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
主料	51.95%	52.18%	50.03%
辅料	6.75%	6.13%	6.01%
包材	2.49%	2.36%	2.37%
电力	4.21%	4.22%	4.83%
水	0.07%	0.07%	0.07%
合计	65.48%	64.96%	63.32%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3.32%、64.96%和 65.48%，主要原材料及能源占成本的比例保持稳定。”

（六）标的资产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在前五名客户或供应商中所占权益的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五）产销情况和主要客户/3、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以及“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六）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3、报告期内前五大原材料等供应商采购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金南磁材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以上金南磁材前五名客户的权益。”

“金南磁材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其他主要关联方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未持有以上金南磁材前五名供应商的权益。”

（七）对境外生产经营情况进行相关地域性分析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五）产销情况和主要客户/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按区域划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767.20	76.85%	41,734.85	76.94%	38,744.58	77.29%
日本	446.02	3.51%	2,824.75	5.21%	3,507.91	7.00%
意大利	1,221.57	9.61%	3,345.47	6.17%	2,085.40	4.16%
越南	388.03	3.05%	2,319.01	4.27%	2,383.20	4.75%

销售区域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境外地区	886.94	6.98%	4,022.00	7.41%	3,405.42	6.79%
总计	12,709.76	100.00%	54,246.07	100.00%	50,126.50	100.00%

标的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销售占比整体保持稳定，主要为意大利、日本、越南等国家。”

（八）逐项披露重要评估或估值参数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五、收益法评估情况/（三）收益法评估过程”中补充披露了相关内容。

（九）就对贸易商客户的销售、境外销售未进行针对性分析，并说明终端销售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五）产销情况和主要客户/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2）按地区构成

按区域划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9,767.20	76.85%	41,734.85	76.94%	38,744.58	77.29%
日本	446.02	3.51%	2,824.75	5.21%	3,507.91	7.00%
意大利	1,221.57	9.61%	3,345.47	6.17%	2,085.40	4.16%
越南	388.03	3.05%	2,319.01	4.27%	2,383.20	4.75%
其他境外地区	886.94	6.98%	4,022.00	7.41%	3,405.42	6.79%
总计	12,709.76	100.00%	54,246.07	100.00%	50,126.50	100.00%

标的公司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外销售占比整体保持稳定，主要为意大利、日本、越南等国家。

（3）按客户类型

按客户类型划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如下：

客户类型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厂商	11,939.66	93.94%	51,058.40	94.07%	46,631.96	93.03%
贸易商	770.10	6.06%	3,215.37	5.93%	3,494.54	6.97%
总计	12,709.76	100.00%	54,246.07	100.00%	50,126.50	100.00%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以厂商为主，贸易商占比整体较低。根据主要贸易商的确认，相关产品已实现最终销售，不涉及异常囤货的情况。”

（十）期间费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差异的情况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5、期间费用/（1）销售费用”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横店东磁	1.28%	1.22%	1.27%
东睦股份	1.24%	1.14%	1.30%
云路股份	1.62%	1.91%	2.37%
龙磁科技	3.36%	3.86%	4.25%
可比公司平均值	1.87%	2.03%	2.30%
标的公司	2.19%	2.42%	2.42%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5、期间费用/（2）管理费用”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3,339.51 万元、3,676.92 万元和 834.94 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 6.66%、6.77%和 6.56%。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管理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横店东磁	2.35%	2.57%	7.15%
东睦股份	5.58%	4.25%	10.55%
云路股份	1.70%	2.01%	7.91%
龙磁科技	6.17%	6.95%	11.85%
可比公司平均值	3.95%	3.95%	9.36%
标的公司	6.56%	6.77%	6.66%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其原因系标的公司与各可比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具有较大差异，属于不同细分领域，导致管理费用率存在差异。相对于东睦股份、龙磁科技等公司，标的公司的管理费用率与横店东磁的管理费用率具有一定可比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5、期间费用/（3）研发费用”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研发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横店东磁	3.25%	2.52%	3.89%
东睦股份	6.52%	5.86%	6.26%
云路股份	5.34%	6.27%	5.99%
龙磁科技	5.05%	5.06%	5.58%
可比公司平均值	5.04%	4.93%	5.43%
标的公司	5.69%	5.20%	5.38%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5、期间费用/（4）财务费用”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财务费用率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横店东磁	2.60%	-1.22%	-0.90%
东睦股份	1.38%	1.16%	1.93%
云路股份	0.74%	0.13%	-0.35%
龙磁科技	1.63%	1.58%	1.22%
可比公司平均值	1.59%	0.41%	0.47%
标的公司	1.02%	-0.18%	-0.47%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可比公司财务费用率平均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一）境内外毛利率的差异及合理性

上市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九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七、上市公司合法合规情况/三、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分析/（二）盈利能力分析/3、营业毛利以及毛利率分析/（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A、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境内外销售毛利率情况如下：

销售类型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内销	30.05%	29.75%	30.43%
外销	36.74%	41.60%	45.53%

（A）客户结构不同

标的公司外销主要客户为日本电产、Wacom Co., Ltd.、MABUCHI MOTOR CO., LTD.、CIBAS S.R.L 等国际知名企业，该等客户对产品性能及质量要求高，对产品价格敏感程度较低，且公司产品在境外市场的成本优势明显，议价空间较大。

（B）产品型号及应用领域不同

公司外销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高毛利率领域，因此外销毛利率均高于内销毛利率。

同行业公司中云路股份、龙磁科技外销业务毛利率一般在 30%以上，处于较高水平，与公司情况相似，不存在异常情形。”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等申报文件未完整、充分按照《26 号格式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2025 年修订）》等规定披露对主要客户、供应商情况、收益法评估等审核关注要点的核查情况及核查程序

1、主要客户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一）是否披露主要客户情况的核查情况/2、核查程序”中补充披露如下：

“（1）获取报告期各期主要客户的名单及销售金额、销售内容，计算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并通过网络查询主要客户信息，了解主要客户的基本情况、地域分布及股东情况；

（2）获取主要客户的合同，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查看交易的实质与合同条款约定的安排是否相匹配；

（3）对主要客户执行访谈及函证程序，了解拟置入标的资产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情况、定价方式、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4）审阅标的资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

（5）统计标的公司报告期主要供应商名单，并与主要客户名单进行对比分析，核查是否存在客户与供应商重叠情形；”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一）是否披露主要客户情况的核查情况/3、核查意见”中补充披露如下：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已披露了标的资产主要客户情况，销售内容、销售金额及占比准确，销售定价公允，地域分布无异常。标的资产各期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分别为27.58%、27.60%和28.40%，不存在客户集中的情形。

报告期各期前五大客户整体保持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

根据访谈及公开信息检索，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主要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标的资产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报告期内，金南磁材主要客户保持稳定，不存在成立后短期内即成为标的资产主要供应商的情形，不存在与供应商重叠情形。”

2、主要供应商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是否披露主要供应商情况的核查情况/2、核查程序”中补充披露如下：

“（1）获取报告期各期主要供应商的名单及采购金额、采购内容，计算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及占比，并通过网络查询主要供应商信息，了解主要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及股东情况；

（2）获取主要供应商的合同，检查合同的关键条款，查看交易的实质与合同条款约定的安排是否相匹配；

（3）对主要供应商执行访谈及函证程序，了解拟置入标的资产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情况、定价方式、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并进行公开信息检索；

（4）审阅标的资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表，核查标的资产关键人员是否存在与主要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是否披露主要供应商情况的核查情况/3、核查意见”中补充披露如下：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公司已披露了主要供应商的情况，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及占比准确，采购定价公允，地域分布无异常，标的资产各期前五大供应商采购占比分别为46.29%、50.41%和40.60%，无供应商集中的情形。报告期各期前五大供应商整体保持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

根据访谈以及公开信息检索等方式，标的资产、标的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主要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标的资产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报告期内，金南磁材主要供应商保持稳定，不存在成立后短期内即成为标的资产主要供应商的情形，不存在与客户重叠情形。”

3、收益法评估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六）（二十六）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2、核查程序”中补充披露如下：

1、审阅了联信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相关评估说明；

2、结合标的资产主要核心产品所处生命周期、可替代性、市场竞争程度、报告期内售价水平、可比产品售价水平等，核查预测期销售单价变动的合理性；

3、结合标的资产主要产品或所处行业未来年度市场容量发展情况、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现有客户关系维护及未来年度需求增长情况、新客户拓展、现有合同签订情况等核查预测期内各期销售数量的合理性及可实现性；

4、结合标的资产的现有产能和产能利用率、未来年度产能扩张计划等，核查预测期内销售数量与产能水平的匹配性；

5、结合报告期内原材料的采购来源、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市场供需情况、与原材料主要供应商的关系稳定性等，核查预测期内营业成本预测的合理性；

6、结合标的资产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标的资产的核心竞争优

势、原材料成本的预测情况、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市场竞争程度、产品的可替代性、行业进入壁垒情况等，核查预测期内毛利率水平的预测依据及合理；

7、结合销售费用率与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水平、构成情况及其与报告期内的差异情况等，核查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率中的重要构成项目的预测依据是否充分、合理，是否与预测期内业务增长情况相匹配；

8、结合标的资产未来年度的业务发展情况，核查标的公司营运资金增加额的计算过程；

9、结合标的资产现有主要设备的成新率情况、未来厂房及产能扩建及更新计划等，核查预测期内资本性支出预测的合理性；

10、结合折现率计算过程中主要参数的取值依据及合理性，核查收益法相关参数是否反映了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的特定风险及自身财务风险水平，核查折现率取值的合理性；

11、结合预测期期限及预测期内各年经营业绩增速情况等，核查是否存在为提高估值水平而刻意延长详细评估期间的情况；

12、审阅了本次交易相关协议。

独立财务顾问已在《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第八节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三、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要求，对相关事项进行的核查情况/（二十六）本次交易标的是否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的核查情况/3、核查意见”中补充披露如下：

1、本次交易以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收益法评估过程及相关参数已披露。

2、预测期销售单价变动合理，与标的资产主要核心产品所处生命周期、可替代性、市场竞争程度、报告期内售价水平等因素匹配；

3、标的公司预测期内各期销售数量与标的资产主要产品或所处行业未来年度市场容量发展情况、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现有客户关系维护及未来年度需求

增长情况、新客户拓展、现有合同签订情况等匹配；

4、标的公司预测期内销售数量与现有产能和产能利用率、未来年度产能扩张计划匹配；

5、标的公司预测期内营业成本预测合理，与原材料的采购来源、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市场供需情况、原材料主要供应商的关系稳定性等因素匹配；

6、标的公司预测期毛利率预测合理，与各主要产品报告期内毛利率水平、标的资产的核心竞争优势、原材料成本的预测情况、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市场竞争程度、产品的可替代性、行业进入壁垒情况等因素匹配；

7、标的公司预测期费用率预测合理，销售费用率与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水平、构成情况及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差异；标的公司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率中的重要构成项目的预测依据充分、合理，与预测期内业务增长情况相匹配；

8、标的公司营运资金增加额的计算过程合理，与未来年度的业务发展情况匹配；

9、标的公司预测期内资本性支出预测的合理，与现有主要设备的成新率情况、未来厂房及产能扩建及更新计划等情况匹配；

10、标的公司折现率计算过程中主要参数的取值依据合理，相关参数反映了标的资产所处行业的特定风险及自身财务风险水平；

11、标的公司预测期期限合理，不存在为提高估值水平而刻意延长详细评估期间的情况，符合谨慎性原则；

12、标的公司预测数据整体与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业务发展情况、未来年度业务发展预期、核心竞争优势等保持一致，不同参数在样本选取、风险考量、参数匹配等方面保持一致性，相关参数的选取和披露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评估类第 1 号》的要求。

（十三）信息披露遗漏的原因

以上部分事项中上市公司或标的公司存在不适用的情形，其他相关事项参照

A 股市场同期其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案例进行了简化披露，目前上市公司已对文件内容、格式等进行检查并进行补充披露。

二、对于申报文件中与公开信息存在差异的数据进行解释说明

申报文件中披露的标的资产与报告期内第一大供应商浙江安特磁材股份有限公司的交易金额与公开信息存在差异。

浙江安特磁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特磁材”）为新三板创新层企业。金南磁材在 2023 年度、2024 年度分别为安特磁材的第二大客户和第一大客户，安特磁材披露的对金南磁材及其关联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6,220.33 万元和 8,895.41 万元，与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的标的资产 2023 年度、2024 年度对安特磁材的采购金额 5,271.08 万元和 7,235.69 万元存在差异。该等差异主要系披露口径不一致及双方入账时点的差异所致，具体如下：

披露口径方面，根据安特磁材于 2024 年 9 月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其披露的 2023 年度对金南磁材的销售数据包括其对金南磁材及其同一控制下的新莱福磁电（宁波）、新莱福磁材的销售数据；根据安特磁材于 2025 年 4 月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其披露的 2024 年度对金南磁材的销售数据包括金南磁材与新莱福、新莱福磁材、新莱福磁电（宁波）的销售数据。由于本次交易实施前，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互相并不存在控制关系，因此重组报告书中披露的标的资产对安特磁材的采购金额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采购金额。

此外，由于双方入账时点存在差异，导致安特磁材披露的收入金额与金南磁材及上市公司披露的采购金额存在 59.28 万元差异，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安特磁材披露销售金额	**8,895.41**	**6,220.33**
金南磁材向安特磁材采购金额	7,235.69	5,271.08
新莱福向安特磁材采购金额	1,600.44	1,008.53
金南磁材与新莱福向安特磁材采购金额合计	**8,836.13**	**6,279.61**
差异	59.28	-59.28

综上，申报文件中披露的标的资产与第一大供应商安特磁材的交易金额与公开信息的差异，主要系双方披露口径不一致及双方入账时点差异所致，不存在重大异常情形。

三、通读全文修改错漏，相关数据确保申请文件不存在低级错误和明显遗漏，切实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上市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通读了重组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对内容、格式等进行检查，对于发现的其他问题进行相应修改。

四、请上市公司全面梳理“重大风险提示”各项内容，突出重大性，增强针对性，强化风险导向，删除冗余表述，按照重要性进行排序

上市公司已重新修改完善重组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中的各项内容，并已按照重要性标准进行排序披露。

五、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评估师执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如下：

1、查阅《26 号格式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业务指南第 7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关注要点》的相关要求并检查重组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的内容、格式，并进行相应的补充修改；

2、查阅安特磁材的公开披露文件；

3、查阅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采购数据。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评估师认为：

1、上市公司及中介机构已按照《26 号格式准则》的相关要求完整、充分披露相关信息，说明信息披露遗漏的原因。

2、申报文件中披露的标的资产与第一大供应商安特磁材的交易金额与公开

信息的差异，主要系双方披露口径不一致及双方入账时点差异所致，不存在重大异常情形。

3、上市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和评估机构通读了重组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对内容、格式等进行检查，对于发现的其他问题进行相应修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新莱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之资产评估相关问题的回复》之盖章页。

单位负责人：

资产评估师：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梁熙
44190162

梁熙

正式执业会员
资产评估师
庄林林
44190100

庄林林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6 日